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好德金融



为你更好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Guangdong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021 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企业愿景：

成为区域领先的，股东放心、客户称心、员工安心的精品银行

核心价值观：

德行成就企业、德行成就客户、德行成就自己

企业精神：

立德立行 砺行致远

核心理念：

同心同德 德行致远

企业使命：

助力中小微、三农持续发展，城乡居民美好生活

目 录

重要提示	1
释义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业务及财务概要	4
第三章 股东及股东大会情况	6
第四章 党委委员、董监高成员、员工及机构情况	19
第五章 法人治理情况	26
第六章 经营管理层报告	32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37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50
第九章 社会责任报告	53
第十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59
第十一章 金融科技发展报告	63
第十二章 重要事项	65
第十三章 备查附件	67



重要提示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而制定。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年度报告的金融币种均为人民币。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报告期股金分红方案

本公司以 2022 年 2 月 28 日总股本 761183967 股为基数，每股按 15%的比例向当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4177595 元。

◆本行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英德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应出席董事 15 人，实际出席董事 15 人，本公司 1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2022 年 4 月 21 日在英德农商银行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报告。

◆本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本行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年报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本行董事长吴志敏、行长朱国柱，分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李雨田及财务机构负责人郭二妹，保证 2021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行、本公司、英德农商银行、全行	指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省联社、省农信联社	指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人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清远银保监分局、属地监管部门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英德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全称：Guangdong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名称简称：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吴志敏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9 年 10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818977723541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广东省英德市英州大道 64 号

二、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513000

电 话：0763—2283182、0763—2636269

传 真：0763—2281689

微 信 号：ydrccbank（右侧二维码）



三、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英德农商银行辖内各营业网点、董事会办公室

互联网网络披露：通过英德农商银行微信公众号（ydrccbank）发布在线查阅年度报告的路径

四、其他有关资料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 7 号 402-8 房（仅限办公）
	联系电话	020-8380857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韶洋、赵辉文
本行聘请的法律顾问机构	名称	广东易之堃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新城半环北路 28 号嘉馨苑二梯 5 层 01 号南边
本行股权托管机构	名称	广东省金服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8 号时代广场中座 8 楼 811 室

第二章 业务及财务概要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2,592,717.9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4,373.53 万元,增幅 8.56%; 负债总额 2,349,229.3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1,408.96 万元,增幅 8.37%; 各项存款 2,199,459.4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8,349.45 万元,增幅 5.69%; 贷款余额 1,368,351.73 万元,较年初增加 78,577.94 万元,增幅 6.09%,存贷比例(调整后)61.30%。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财务总收入 100,658.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15.78 万元,主要是今年同业市场利率水平较上年有所提升,我行资金业务结构调整,加大了资金业务的规模,提升了债券的配置力度,增加较为稳定的债券利息收入。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 53,63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4.35 万元,增幅 1.29%; 实现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6,835.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15.51 万元,降幅 9.50%; 实现投资收益(含债券利息收入)17,736.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463.09 万元,增幅 91.26%; 2020-2021 年度我行无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财务总支出 61,447.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5.42 万元,大体上与 2020 年度财务总支出持平。其中:利息支出 29,920.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3.68 万元,增幅 5.2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6,088.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2.77 万元,增幅 5.21%;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3089.35 万元,比上年少提 3527.33 万元,降幅 53.31%。当年经营利润 42,30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53.86 万元,净利润 31,242.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68.95 万元。

一、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增幅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	2,592,718	2,388,344	8.56	2,241,847
存款总额	2,199,459	2,081,110	5.69	1,979,369
其中: 单位存款	251,463	248,799	1.07	268,724
储蓄存款	1,945,611	1,829,476	6.35	1,703,520
其他存款	2,386	2,835	-15.85	7,125
贷款总额	1,368,352	1,289,773	6.09	1,162,144
其中: 转贴现票据	351,308	332,804	5.56	297,541

二、主要财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幅	2019 年度
财务收入	100,658	94,542	6.47	95,644
财务支出	61,447	61,713	-0.43	57,185
其中: 资产减值损失	3,089	6,617	-53.31	10,828
账面利润	39,211	32,830	19.44	38,459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幅	2019 年度
净利润	31,242	25,073	24.61	26,520

三、其他相关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资本充足率	≥ 10.5	21.58	21.24	19.66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20.48	20.15	18.5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20.48	20.15	18.56
杠杆率	≥ 9	9.39	9.23	9.29
不良贷款率	≤ 5	0.82	0.94	1.32
拨备覆盖率	≥ 130	493.44	494.55	400.83
贷款拨备率	≥ 2	4.07	4.66	5.3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6.53	3.44	4.4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23.11	19.98	23.26
流动性比例	≥ 25	64.44	53.73	44.01
核心负债依存度	≥ 60	81.44	83.28	83.51

第三章 股东及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股本总额 761,183,967 股，股东总户数 3,747 户，均为普通股。英德农商银行未发行优先股。

（一）法人股情况。报告期末，企业法人股东持股总额 402,432,295 股，占股本总额的 52.87%，总户数为 8 户。单家法人持股额最高为 75,878,66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9.97%；持股比例在 5% 以上的法人股东有 6 家。

（二）自然人股情况。报告期末，自然人持股总额 358,751,67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47.13%，总户数为 3,739 户。其中：单个自然人持股额最高 12,601,05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66%；职工自然人股 655 户，持股总额 35,965,462 股，占总股本的 4.72%。

以上各项持股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

二、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未发行新股票，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动。

（二）股权结构变化。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股东总数 3,747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32 户。其中：法人股东 8 户，与报告期初一致；职工自然人股东 655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2 户；非职工自然人股东 3,084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30 户。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户数	股本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增加（股）	减少（股）
法人股	8	402,432,295	52.87	0	0
自然人股	3,739	358,751,672	47.13	0	0
其中：职工自然人股	655	35,965,462	4.72	164884	0
非职工自然人股	3084	322,786,210	42.41	0	164884
合 计	3,747	761,183,967	100	0	0

三、报告期末最大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自然人	法人	法人代表	股权质押数量
1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87.87	9.97		√	陆松开	0
2	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	5,907.87	7.76		√	刘原忠	0
3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07.87	7.76		√	林力	0
4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07.87	7.76		√	骆志凌	5907.87
5	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42.22	7.68		√	陈敬伟	0
6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50.96	6.77		√	陈汉强	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自然人	法人	法人代表	股权质押数量
7	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	2,625.72	3.45		√	张桂添	2500.68
8	广东奇力士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12.86	1.72		√	黄立军	0
9	李国玺	1,260.11	1.66	√			0
10	马汉文	1,155.05	1.52	√			0
合 计		42,658.38	56.04				2,500.68

说明：1. 前十名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2. 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名单及持股数均未发生变化。

3. 2021年3月3日，英德市白石窑水电厂更名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 因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在2021年7月29日进行了一次商事登记变更，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2021年12月改公司因增资扩股，莲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成为该公司股东之一，并在2021年12月10日进行一次商事变更，变更后，该公司企业类型仍为“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导致该企业未能持续符合监管文件关于农村商业银行法人股东资质的要求。根据农商银行股东股权管理的有关规定，2022年1月13日，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向本行主要股东之一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行股份1650万股。转让后，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数量由5,925.85万股减少到4,275.85万股，持股比例由7.79%下降到5.62%，仍为本行的主要股东之一。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数量由5,907.87万股增加到7,557.87万股，持股比例由7.76%增加到9.93%。本次变动未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对本行经营无影响。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不存在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持股超过10%的情形，任何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五、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一）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7,587.87万股，持股比例9.97%，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9.985%。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陆松开，注册资本140,000万人民币。2022年3月10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李清全。

1.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周义毫	非执行董事
2	钟兆星	非执行董事
3	何桂声	非执行董事

4	张志坚	非执行董事
5	张淑贤	非执行董事
6	余家驹	非执行董事
7	谢悦增	非执行董事
8	陆松开	董事长
9	王德祥	行长
10	姚能顺	高级督导员
11	周海鹏	副行长
12	黎霞	独立董事
13	王聪	独立董事
14	黄文锋	独立董事
15	张林寿	监事长
16	刘乃娥	外部监事
17	孙惠	外部监事
18	余少荣	职工监事
19	戚文泳	职工监事
20	周兴胜	股东监事
21	黄喜忠	副行长
22	容宇	副行长
23	万烨	行长助理
24	罗国宇	行长助理
25	刘升威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26	李媛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27	何敏彩	内审稽核部负责人
28	李清全	董事会秘书
29	清远市凯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持股 8.72%）
30	清远市恒豪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持股 8.72%）
31	清远市胜利铜材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持股 8.72%）
32	清远市樵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持股 5.83%）
33	清远新世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持股 5.10%）

4. 一致行动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最终受益人。

（二）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5,907.87 万股，持股比例 7.76%，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7.785%。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原忠，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实际控制人为王诗圣。2022 年 3 月 10 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刘原忠。

1. 控股股东：莲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

2. 实际控制人：王诗圣。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莲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80%
2	王诗圣	执行董事（持股 18%）
3	杨丽玲	监事（持股 2%）
4	刘原忠	法定代表人、经理
5	王炳文	王诗圣父亲
6	王诗韵	王诗圣妹妹
7	杨立志	杨丽玲弟弟
8	江宝云	刘原忠配偶
9	刘珊珊	刘原忠女儿
10	付子毅	刘原忠女婿
11	英德市百花市场管理中心	王炳文持股 100%，任法定代表人
12	英德市明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王炳文持股 80%，王诗韵持股 20%
13	英德市英南水泥有限公司	王炳文、杨丽玲各持股 50%
14	英德市英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英德市英南水泥有限公司持股 100%
15	英德市文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王炳文持股 90%，杨丽玲持股 10%
16	英德市阳和投资有限公司	杨丽玲持股 100%
17	英德市广德贸易有限公司	王炳文持股 40%
18	英德市通德混凝土有限公司	英德市广德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00%
19	广东莲花园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杨丽玲持股 80%；莲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0%
20	英德市呈祥投资有限公司	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9.96%
21	英德市德兴投资有限公司	花园（英德）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88.89%
22	英德市鱼湾镇洋湾电站	王诗韵持股 100%
23	英德市信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王诗韵持股 98%
24	英德市文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杨立志持股 97.5%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王诗圣。

（三）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5,907.87 万股，持股比例 7.76%，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8.13%。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林力，注册资本 69,518.759 万人民币。2022 年 3 月 10 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成奕羽。

1.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林力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郑振宇	行长
3	林海健	副行长
4	梁伟辉	副行长

5	漆可悦	副行长
6	喻剑	内审部总经理
7	刘梦仙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8	罗宪明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总经理
9	曾绮文	计划资金财务部总经理
10	李慧	董事
11	韦世武	董事
12	梁国玲	董事
13	黄焕初	董事
14	江先洪	董事
15	卢建华	董事
16	刘景	独立董事
17	邹卫俊	独立董事
18	叶锦初	监事长
19	骆道萍	职工监事
20	徐善文	职工监事
21	谢灼金	股东监事
22	莫桃	股东监事
23	刘灿杨	股东监事
24	阮少敏	外部监事
25	徐可明	外部监事
26	邓少文	外部监事
27	清远市清新区富盛针纺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 5%以上）
28	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 5%以上）
29	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 5%以上）
30	开平市丰宏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 2.93%，派驻董事）

4. 一致行动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最终受益人。

（四）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5,907.87 万股，持股比例 7.76%，该公司关联方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骆志凌，注册资本 230,580 万人民币，国有控股企业，控股股东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 年 3 月 10 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李美容。

1. 控股股东：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实际控制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骆志凌	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徐磊	董事、总经理



3	周海林	董事、副总经理
4	黄于于	副总经理
5	莫卓通	职工董事、开发建设部经理
6	郑国浩	监事会主席
7	李美容	职工监事、资产经营部经理
8	黄蕴诗	职工监事
9	王松荣	董事、副总经理
10	张洁	骆志凌配偶
11	骆嘉韵	骆志凌女儿
12	骆嘉恒	骆志凌儿子
13	简莉琴	徐磊配偶
14	徐逸雯	徐磊女儿
15	李海清	王松荣配偶
16	王瑞馨	王松荣女儿
17	邝敏	郑国浩配偶
18	郑旭贲	郑国浩长子
19	郑昱瀛	郑国浩次子
20	韦素萍	周海林配偶
21	周浚炜	周海林长子
22	周梓皓	周海林次子
23	周梓筠	周海林女儿
24	曾雯洁	黄于于配偶
25	黄梓铮	黄于于儿子
26	黄素而	黄于于女儿
27	骆晓玲	莫卓通配偶
28	莫婧瑶	莫卓通长女
29	莫婧妤	莫卓通次女
30	陈耀星	李美容配偶
31	陈毓哲	李美容儿子
32	李懿	黄蕴诗配偶
33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7.28%
34	清远市德晟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35	清远市德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36	清远市燕湖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
37	清远市燕湖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38	清远市新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
39	清远市孖龙山陵园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8%
40	清远市德晟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3.37%
41	清远市广清城际轨道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8.57%
42	清远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
43	清远市德晟嘉恒能源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司	
44	清远市粤通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
45	清远市精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9.76%
46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47	清远中建四局粤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48	清远市盛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49	清远敏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9.47%
50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1	清远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2	清远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3	清远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4	清远华远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5	清远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6	清远市德晟储备林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7	清远市除四害技术服务站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8	清远市陆顺起重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59	清远市永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清远华远投资持股 100%
60	清远市清环环保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1	清远市清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环环保有限公司持股 100%
62	清远市清源施工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3	清远市新碧源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4	清远市粤星工程建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5	清远市清源供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6	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	清远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52%

4. 一致行动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5. 最终受益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股金数额 5,842.22 万股，持股比例 7.675%，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占比 7.677%。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敬伟，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实际控制人陈敬伟。2022 年 3 月 10 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林玉沂。

1. 控股股东：陈敬伟。

2. 实际控制人：陈敬伟。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敬伟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持股 100%）
2	刘章容	监事
3	林玉沂	总经理
4	陈敬武	陈敬伟兄弟



5	徐素如	陈敬伟妻子
6	陈英愉	陈敬伟女儿
7	陈业霖	陈敬伟儿子
8	广东潮商会有限公司	陈敬伟持股 5%，任董事
9	英德市柏顺自来水有限公司	陈敬武持股 51%
10	英德市顺通实业有限公司	陈敬武持股 51%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陈敬伟。

(六)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企业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5,150.964 万股，持股比例 6.77%。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占比 6.823%。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汉强，注册资本 66,000 万人民币，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控股股东为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英德市财政局（英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2 年 3 月 10 日通过“天眼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邓卓。

1. 控股股东：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实际控制人：广东省英德市财政局（英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汉强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
2	冯学文	董事长
3	金德江	副总经理、董事
4	胡志锋	副总经理
5	邓卓	副总经理
6	钟钟	董事
7	林志军	董事
8	廖康电	监事
9	袁远俊	监事
10	杨献勋	监事、监事会主席
11	叶世湘	监事
12	温成安	监事
13	孔秀莲	陈汉强配偶
14	郭丽珍	金德江配偶
15	杨春伟	邓卓配偶
16	江绣红	胡志锋配偶
17	钟冬苗	林志军配偶
18	廖康电	钟钟配偶
19	杨海俊	袁远俊配偶
20	唐绍兰	叶世湘配偶
21	李若萍	温成安配偶
22	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

		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3	英德市畅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100%）英德市畅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	英德市北江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北江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	英德市德电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德电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6	大唐太阳能产业（英德）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大唐太阳能产业（英德）有限公司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无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省英德市财政局（英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六、关联交易情况

（一）管理架构

英德农商银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履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职责，包括：确认本行关联方；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批一般关联交易或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审查重大关联交易以及其他需要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检查、监督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及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方执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情况，并向董事会汇报；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1. 一般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授权程序审批，并报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或批准。一般关联交易可以按照重大关联交易的程序审批。

2. 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授权程序审查后，应事先进征求独立董事书面同意，报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最终批准。其中：涉及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关联交易，原则上由董事会审查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英德农商银行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总额

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发生关联交易 29 笔、金额 22,935.43 万元，均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 28 笔（含一般关联交易 25 笔、重大关联交易 3 笔）、交易金额 22,935.21 万元（含一般关联交易 3,458.93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19,476.28 万元）；采购类关联交易 1 笔、金额 0.22 万元。

（五）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

至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 116 笔、授信金额共 32,543.68 万元，贷款余额



26,950.50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10.50%。其中：一般关联交易授信金额共 8,041.32 万元、贷款余额 6,460.5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授信金额共 24,502.36 万元、贷款余额 20,490 万元。

（六）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与主要股东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1 笔存放同业、3 笔质押式正回购业务、1 笔质押式逆回购业务，金额合计 29,450 万元；与主要股东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2 笔存放同业业务，金额合计 10,000 万元。英德农商行对持股 5%以上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贷款授信 1,7000 万元。

（七）关联方所在集团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行没有对关联方集团进行授信。

（八）股权董事、股权监事及其关联方授信情况

至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向股权董事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 9 笔，授信金额 3,066 万元，贷款余额 2,821.58 万元；向股权监事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 4 笔，授信金额 124 万元，贷款余额 87.19 万元。

（九）重大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1. 基本情况。英德农商银行能够严格按照《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关联交易业务，交易条件公平合理。

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发生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共 2 笔，授信金额 19,370 万元，其中：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70 万元、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 万元。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关联方（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至 2021 年末，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2270 万元。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至 2021 年末，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16,750 万元。

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发生重大同业类关联交易共 5 笔。其中：本行与主要股东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1 笔存放同业、3 笔质押式正回购业务、1 笔质押式逆回购业务，金额合计 29,450 万元；与主要股东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2 笔存放同业业务，金额合计 10,000 万元。

2. 审批程序。

（1）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一是** 2020 年 11 月 13 日，本行第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通过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在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授信并用信人民币 4800 万元，用于支付工程款，授信期限 1 年，为不可循环授信，授信项下用信期限不超 5 年，用信方式为抵押、保证。并申请用信人民币 4800 万元，期限 5 年，按月结息，协议还款，实行利率定价。本次授信类关联交易的利率定价严格按照《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0 年版）》执行，利率定价未优于其他同类非关联方客户。独立董事能够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二是** 2021 年 3 月 16 日，本

行第一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上审查通过《关于审查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年3月26日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英德农商银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授信人民币1.7亿元整，用于支付服务费，授信期限壹年，授信项下用信期限不超叁年，用信方式为抵押，并向我行申请用信人民币1.7亿元整，用于支付服务费，按月结息，协议还款，贷款年利率按4.75%执行。本次授信类关联交易的利率定价严格按照《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0年版）》执行，利率定价未优于其他同类非关联方客户。独立董事能够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2）同业类重大关联交易审批。分别在2021年3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与主要股东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同业授信业务。

3. 信息披露。本行已分别于2020年11月27日、2021年4月22日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临时信息披露公告，同时将有关情况向属地监管部门和本行监事会报告。

七、主要股东及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本行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有6户，分别是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清远分行，质押率为100%，本行已根据章程及有关规定限制其在股东大会及其派出董事在董事会的表决权。

八、持股1%以上自然人股东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比例在1%以上的自然人股东6户，具体如下：

- （一）李国玺，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1,260.11万股，持股比例1.66%。
- （二）马汉文，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1,155.05万股，持股比例1.52%。
- （三）曾伟燕，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1,128.40万股，持股比例1.48%。
- （四）杜智琦，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913.5万股，持股比例1.2%。
- （五）麦惠权，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840.11万股，持股比例1.1%。
- （六）袁海灵，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836.17万股，持股比例1.1%。

说明：1. 2021年期间，本行持股1%以上自然人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2. 2022年3月，本行持股1%以上自然人股东曾伟燕向其他自然人转让其持有的本行部分股份。



九、股东大会情况

2021年4月16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合计38名，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的代理人）所代表的本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92,869,118股，占有表决权总股本的75.84%。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行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并有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十、股东大会通过或否决的决议

（一）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听取了以下报告：

1.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执行股东大会授权情况的报告。

（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总结及2021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20年度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

4.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2020年度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

5.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成员2020年度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

6.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21年度薪酬预算的议案》；

7.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2021年度薪酬预算的议案》；

8.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议案》；

9.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修订〈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2.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修订〈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

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对外股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14.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选举成奕羽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董事的议案》；

15.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选举邓卓为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董事的议案》；

16.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7.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8.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9.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实施情况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收支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3.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第四章 党委委员、董监高成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党委委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党内职务	学历/学位	任职日期
吴志敏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朱国柱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副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麦伟洪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邓卫贤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本科	2019.8.15 至今
鄢宏开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硕士	2019.8.15 至今
王合贵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硕士	2019.8.15 至今
李雨田	男	英德农商行党委委员	硕士	2020.2.27 至今

二、董事基本情况

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共 15 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吴志敏，男，汉族，1976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6 年 9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信贷员、分社负责人、信贷部副经理、信用社主任、联社副主任、联社理事长、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持有本行股份 32,541 股、持股比例 0.0042%，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朱国柱，男，汉族，1968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0 年 3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记账员、稽核员、信贷员、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行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232,119 股、持股比例 0.0305%，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邓卫贤，男，汉族，1972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4 年 1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记账员、稽核员、副股长、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联社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92,505 股、持股比例 0.0253%，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4. 鄢宏开，男，汉族，197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钢铁厂计控站任技术员，信用社办事员、副科长、副经理（主持全面工作）、经理、联社副主任等职务。现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39,997 股、持股比例 0.0184%，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5. 王合贵，男，汉族，1982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3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记帐员、出纳员、办事员、经理助理等职务，在农商银行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营销总监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237 股、持股比例 0.0002%，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6. 刘原忠，男，汉族，1960年10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在英德县城郊农场马口分厂任知青、武汉空军87219部队服兵役，曾在中国工商银行英德市支行工作。现任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经理、法定代表人，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59,078,662股，持股比例7.76%）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7. 李美容，女，汉族，1971年7月生，本科学历，群众。1989年9月参加工作。曾在创业供销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水泥厂、清远市工商银行工作。现任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59,078,662股，持股比例7.76%）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8. 李清全，男，汉族，1982年4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清远人行科员、副科长。现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75,878,661股，持股比例9.9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9. 成奕羽，成奕羽，男，汉族，1985年6月出生，广东清远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2010年12月参加工作，2010年12月至2018年8月先后任清新联社浸潭信用社综合柜员、浸潭信用社客户经理、办公室综合文秘、改制专责小组改制专员、办公室经理助理、改制办公室经理助理；2018年8月至2021年3月，先后任清新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办公室经理、办公室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清新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为该公司（持有本行股份59,078,662股，持股比例7.76%）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10. 林玉沂，男，汉族，1973年1月生，高中学历，群众。1993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英德市柏顺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现为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58,422,233股，持股比例7.6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11. 邓卓，男，汉族，1974年11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年11月至今在英德市白石窑水电厂（现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先后任检修车间机械班副班员、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厂（持有本行股份51,509,640股，持股比例6.7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111,013股、持股比例0.0146%。

12. 易振华，男，1971年12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6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英德市宝晶宫碧落洞文化旅游管理区工作办公室等政府部门工作，担任过副主任、镇长、镇委书记，曾在珠海市市博园旅游有限公司等企业工作，担任过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九庄园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英德农商银行董事，持有本行股份751,109股、持股比例0.0987%。

13. 邓毅宏，男，汉族，1971年8月生，本科学历，群众。1993年开始参加工作，历任英德市艺青英石旅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现为英德市艺青奇石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英德农商银行董事。持有本行股份5,555,812股，持股比例0.73%。



14. 杨清，男，汉族，1957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作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在江西进贤；大学毕业后在江西财经大学、佛山大学工作，担任过系主任、财务处长等职务；现为华南师范大学教授、中山农商行独立董事、英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持有本行股份105,000股，持股比例0.014%。

15. 王铁林，男，汉族，1963年4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6年参加工作，曾在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深圳三九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赛博韦尔软件产业园有限公司、深圳国华盛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为广东金融学院会计学教授、阳江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英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三、监事基本情况

至2021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共8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麦伟洪，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年7月在中国银行清远分行参加工作，曾挂职云南省楚雄州武定县县长助理，先后在招商银行任科员、经理助理；在信用社任办事员、部门经理、联社副主任、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340,420股、持股比例0.0447%。

2. 张培红，男，汉族，1968年4月出生，政工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11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信贷员、副主任、主任、部门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220,997股、持股比例0.029%。

3. 莫桂清，女，汉族，1984年4月出生，经济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8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记账员、综合柜员、信贷资料员、授权岗、网点负责人、办事员、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副经理，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39,779股、持股比例0.0052%。

4. 赖志忠，男，汉族，1970年8月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3月至1991年12月在32417部队服役；曾在英德县农机局工作，现经营电站、兰花种植，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监事，持有本行股份654,917股、持股比例0.086%。

5. 谭永强，男，汉族，197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0年1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英德县华侨大厦、英德市中国旅行社、英德市英州旅行社工作，曾任英德农信社理事会理事。现任英德市乐途旅行社总经理、英德市足球协会副主席、英德农商银行监事，持有本行股份16,207股、持股比例0.0021%。

6. 邓叶林，女，汉族，198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群众。2006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英德市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7. 林立作，男，汉族，198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群众。2005年3月参加工作，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广东烟草清远市有限公司英德分公司客户经理，未持有本行股份。

8. 朱照法，男，汉族，1986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民主同盟党员。先后在英德市海螺国际大酒店、英德市中医院任会计。现为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英德市中医院主办会计，未持有本行股份。

四、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至2021年末，英德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共9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朱国柱。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2. 邓卫贤。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3. 鄢宏开。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4. 王合贵。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5. 李雨田，男，汉族，1985年0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8年08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过综合柜员、客户经理、培训师、办事员、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2,786股、持股比例0.0004%。

6. 廖潇哲，男，汉族，1986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审计师、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信用社综合柜员，部门办事员、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主任，持有本行股份300,447股、持股比例0.0394%。

7. 姚伟芳，女，汉族，197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1年8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记帐员、出纳员、联行经办员、办事员、副经理、经理、总经理、改制办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344,474股、持股比例0.0453%。

8. 谭夏媚，女，汉族，1986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过综合柜员、信贷资料员、综合员、报账岗、网点负责人、办事员、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支行副行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持有本行股份197,558股、持股比例0.0260%。

9. 郭清桥，女，汉族，197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年12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过记帐员、出纳员、主管会计、办事员、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250,278股、持股比例0.0329%。

五、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1. 董事会变动情况。

（1）本行股东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出的董事冯志军因工作原因，于2021年3月8日书面申请辞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



委员职务。

(2) 本行股东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派出的董事蔡杰良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3 月 8 日书面申请辞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委员职务。

(3) 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并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清远银保监分局关于成奕羽任职资格的批复》《清远银保监分局关于邓卓任职资格的批复》），本行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聘任成奕羽、邓卓两位同志为本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专业委员会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内容
战略规划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	委员冯志军、蔡杰良调整为成奕羽、邓卓
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	委员蔡杰良调整为邓卓
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	委员冯志军调整为成奕羽

(二) 监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2021 年 9 月 2 日，股东监事徐星祥同志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并报本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备案。

(三)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因本行审计部原总经理陈泽平调离本行，2021 年 9 月 29 日，本行免去陈泽平同志英德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职务。

经行长提名、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本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聘任谭夏媚同志为英德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六、年度薪酬情况

(一) 薪酬管理组织

本行股东大会负责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并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报酬事项。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及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监事会负责对全行薪酬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党委会负责研究决定本行薪酬和奖金分配管理的原则；经营管理层（行长办公会）负责拟订本行薪酬调整方案；职工代表大会负责审议薪酬福利政策、绩效考核办法等涉及员工薪酬的政策。

人力资源部作为薪酬的统筹管理部门，负责薪酬制度建立、薪酬绩效的核算发放、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福利的核定缴交、绩效考核组织落实等工作；计划财务部作为薪酬的会计核算部门，负责薪酬、绩效、福利的支付核算；各业务部门根据需要配合做好本条线绩效考核及奖励方案的制定等薪酬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负责监督各层级是否依照薪酬制度规定开展工作；审计部负责对薪酬绩效工作开展审计监督。

（二）薪酬管理原则

本行薪酬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工资总额管理原则，以岗定薪、按劳取酬原则，市场定位、关键人才倾斜原则，公平监督原则。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浮动工资、加班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节日慰问金等其他与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行绩效考核遵循“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的原则，实行平衡计分卡“双百分制”考核，分别设置业绩评价管理计分卡和合规内控管理计分卡，促进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有机统一和相互匹配。

（三）薪酬支付情况

本行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计划。根据有关规定和合约，社会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本行的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2021年本行为员工缴纳企业年金和购买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意外保险、重大疾病保险等，在符合管理规定及财务承受能力范围内，提高员工福利水平。本行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即接受内部退养协议的员工支付辞退福利。

2021年度，本行列支在岗在编职工工资 12,248.08 万元，固定薪酬不超过薪酬总额的 35%，支付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商业保险等福利支出合计 4,435.83 万元，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的绩效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分别达到 50.1%、40.1%，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2020 年计提薪酬延期支付总额为 1,160.24 万元。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本行综合考虑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的责任、所需的专业知识、投入时间以及行业内平均水平等因素向其发放薪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的绩效薪酬根据履职评价和考核结果确定。报告期内，本行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职工监事、经营管理层、财务负责人、审计负责人及合规负责人等）薪酬合计 955.09 万元，其中属于广东农信系统干部管理权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在省联社指导限额内列支，合计 742.05 万元。

七、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在职职工 631 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7 人	1.11%
本科	535 人	84.79%
专科	84 人	13.31%
高中（中专）及以下	5 人	0.79%
合计	631 人	100%

（二）按专业技术职务划分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高级职称	2 人	0.32%
中级职称	83 人	13.15%
助理级职称	91 人	14.43%
员级职称	31 人	4.91%
无职称	424 人	67.19%
合计	631 人	100%

(三)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160 人	25.35%
31 岁-35 岁	147 人	23.30%
36 岁-45 岁	151 人	23.93%
46 岁-55 岁	158 人	25.04%
56 岁及以上	15 人	2.38%
合计	631 人	100%

第五章 法人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末组织架构

详见附件

二、法人治理情况

英德农商银行改制开业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职责，并明确将党的领导与现代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党的领导与现代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的各项机制。

一是明确将党的领导与现代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作为公司治理的完善方向。将党建工作写入章程，明确党委对“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制度，制定了党委会前置研究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和党委会研究决策事项清单，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与领导核心作用。

二是将完善章程和重要议事规则作为公司治理的基础工作。改制开业以来，英德农商银行组织修订完善了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的基础性制度。2021年对照有关监管要求，修订完善了股份管理有关制度，草拟了章程修订草案。

三是将“四会一层”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优化人员结构，理清职责边界。明确职工代表大会要作为公司治理的重要参与主体，与传统的“三会一层”构成新的“四会一层”的治理架构。同时，明确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授权清单，逐步理清各治理主体的职责边界。

四是将强化股东股权管理作为公司治理的重要抓手。改制以来，经几次修订、完善，形成了以股份管理办法为“主干”，股权操作规程、股权质押办法、股权托管办法等为“枝叶”的股东股权管理制度体系，2021年制定了主要股东承诺评估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股东股权管理制度体系。

五是将关联交易管理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重点。改制开业以来，修订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提出了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与逐笔审批两种模式，对关联人名单实行分工负责并进行动态更新。同时，加强了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管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关联交易的专项审计，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监督。

六是将信息披露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重要约束力。对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内容进行逐步规范和完善，同时加大了临时信息披露的力度，充分保障各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七是将关键管理人员的履职提升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重要推动力。2021年，英德农商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方针政策，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等法律和监管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管层能够严格按照英德农商银行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职，英德农商银行的发展质效实现新提升。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43号）的有关要求，监管部门于2021年3月16日至3月19日对英德农商银行进行了公司治理监管现场评估工作，并于2021年12月向英德农商银行反馈了评估结果。本次监管部门对英德农商银行公司治理监管现场评估最终得分为81.2分，最终评级为B级（较好）。根据银保监会于2021



年 11 月发布的《2021 年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总体情况》，全国范围内被评为 C 级（合格）的机构占比 59.24%，被评为 B 级（较好）的机构占比 19.71%，被评为 D 级（较弱）的机构占比 13.62%，被评为 E 级（差）的机构占比 7.43%，无 A 级（优秀）机构。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本行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本行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固定资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13）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14）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本行严格按照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行建立健全了股东上下沟通的有效渠道和机制，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21 年，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审议通过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等 23 项决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章程的规定，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会

1. 董事会职责。董事会既是本行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又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制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以及绿色信贷、金融创新、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定本行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及工作方案，监督、检查高级管理人员对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落实和执行情况；（5）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制订本行的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8）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9）决定本行除日常经营外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但本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重大事项除外；（10）决定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但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11）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12）根据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的建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及其报酬事项；根据行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13）制定本行的基本管

理制度；（14）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经营、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并表管理等细项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工作承担最终责任；（15）建立风险管理文化，制定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偏好、内部控制、声誉风险、金融创新风险管理、案件风险管理等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并作为本行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16）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7）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18）决定包括本行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等在内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19）监督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20）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21）董事会应当建立督促机制，确保管理层制定各层级的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行为规范及工作准则，并在上述规范性文件中明确要求各层级员工及时报告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规定具体的条款，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22）董事会应建立信息报告制度，要求高级管理层定期向董事会、董事报告本行经营管理事项，在该等制度中，应对下列事项作出规定：向董事会、董事报告信息的内容及其最低报告标准，信息报告的频率，信息报告的方式，信息报告的责任主体及报告不及时、不完整应当承担的责任，信息保密要求；（23）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24）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25）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26）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2021 年末，本行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职工董事 5 人、股权董事 8 人），报告期内，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和本行整体利益。2021 年，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听取报告 36 份，审议议案 90 份，所有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本行董事会下设 7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等。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召开会议，有效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共召开了 27 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实施情况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等议案。

4.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至 2021 年末，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分别是华南师范大学教授杨清、广东金融学院教授王铁林。本行独立董事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以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从维护本行利益和可持续发展角度出发，勤勉尽责，积极履职，依法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为本行公司治理、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客观独立地对审议事项作出判断或决策，发表独立意见，与其他董事共同保障董事会职能的科学、高效发挥。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杨清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杨清任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1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6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66.67%；应出席股东大会 1 次，亲自出席会议 1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19 次。

(3) 履职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杨清能够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29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王铁林

(1) 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王铁林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1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6 次，亲自出席会议 6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1 次，亲自出席会议 1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22 次。

(3) 履职情况。独立董事能够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31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三) 监事会

1. 监事会职责。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 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 检查本行财务，并对并表管理情况进行监督；(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 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及质询，向股东大会报告履职评价结果，并按规定报送监管机构；(6) 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战略管理、经营决策、财务管理、薪酬管理、资本管理、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合规管理、案防工作、三农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等重点工作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按规定向股东大会报告，按规定审议相关审计报告，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7)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8)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9) 代表本行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涉或者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10) 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1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12) 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13)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14) 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提出监事的薪酬（津贴）安排；(15) 监督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制定、落实及执行情况，必要时可向股东大会汇报；(16) 定期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17)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本行监事会由 3 名职工监事、5 名非职工监事组成，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均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存款人和本行整体利益。2021 年，本行召开监事会 4 次，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情况报告等 27 项议案。

3.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监事会下设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 2 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召开会议，有效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

（四）高级管理层

1. 高级管理层职责。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包括行政管理以及财务、人力、风险等经营管理专业领域的各项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组织实施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积极推进并落实本行董事会制定的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4）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5）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6）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7）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8）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9）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4 名副行长组成，总行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组织领导本行各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工作。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

3. 高级管理层专业委员会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 8 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二、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

（一）党组织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设党委 1 个、纪委 1 个，党委下设党委办公室（与董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组织部（与人力资源部合署办公），纪委下设纪委办公室，在各支行（营业部）及各部门共设 16 个党支部。

（二）部门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设 12 部 4 室 4 中心，分别为：董事会办公室（与党委办公室合署办公）、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工会办公室、金融市场部、资产保全部、授信管理部（与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合署办公）、普惠金融部、会计结算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与组织部合署办公）、安全保卫部、信息科技部、行政管理部、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审计部、贷款审批中心、三农贷款专营中心、小企业专营中心。

（三）分支机构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营业网点 49 个，其中：总行营业部本部 1 个、支行 12 个、分理处 36 个。



三、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完善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1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1年第二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2021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2021年版）》等激励约束相关制度，按照现代金融企业的标准建立、完善规范合理的薪酬制度体系以及科学、长效的激励机制，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平衡当期与长期、风险与收益的关系。

2021年本行启动了绩效管理体系建设项目，搭建绩效管理系统，针对我行绩效考核的难点、痛点明确考核导向，以考核指标牵引业务平衡发展；优化考核模式，突出个人业绩贡献，提升绩效对个体员工的激励力度；推动“全员营销”真正落地，激发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从顶层设计层面解决“大锅饭”难题；优化绩效分配模式，进一步体现“多劳多得”的原则；完善反向激励机制，分条线进行末位淘汰考核；推动绩效考核信息化发展，同步构建信息化绩效管理系统。

2021年，本行开展了多个层级的人才竞聘选拔，通过科学严谨的人才选拔机制选拔出多层次人才，推动“人才森林”建设，逐步落实人才发展战略。

四、信息披露

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19年版）》，并指定董事会办公室统一汇总、整理后，由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之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审核并提交董事会通过，由董事会负责信息披露。

1. 定期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本行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省联社信息披露制度及本行章程的规定，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营业网点、微信公众号披露了2020年度报告，并将定期报告在本行公司网站披露。

2. 临时信息披露。2021年期间，本行通过微信公众号分别发布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英德农商银行关于董事聘任情况的通告》等临时信息披露公告，2021年共开展临时信息披露11次，并将以上披露信息在本行公司网站披露。

本行能够根据有关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做好重大事项定期、临时信息披露公告，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第六章 经营管理层报告

一、2021 年经营发展情况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2,592,717.9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4,373.53 万元，增幅 8.56%；负债总额 2,349,229.3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1,408.96 万元，增幅 8.37%；各项存款 2,199,459.4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8,349.45 万元，增幅 5.69%；贷款余额 1,368,351.73 万元，较年初增加 78,577.94 万元，增幅 6.09%，存贷比例（调整后）61.30%。不良贷款余额 11,282.15 万元，比年初下降 875.91 万元，降幅 7.2%，不良贷款率 0.82%。

2021 年实现财务总收入 100,658.04 万元，同比增加 6,115.78 万元，增幅 6.47%；财务总支出 61,447.15 万元，同比减少 265.42 万元，降幅 0.43%；当年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3,089.35 万元，经营利润 42,30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53.86 万元，净利润 31,242.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68.95 万元。

二、行长办公会情况

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办公会作为本行的经营管理决策形式，负责决策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同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副行长协助行长工作，对行长负责，根据分工职责，按照行长授权，落实抓好分管的工作，并向行长报告分管工作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行长办公会召开 15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授信业务权限的议案、关于调整支行信贷能力登记评价等 228 项议案。

三、经营管理层下设各类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 8 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召开 18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在本年度出售部分持有至到期科目债券资产的报告、重新配置债券业务事项、2021 年资金业务投资计划、悦农 e 存好德童心产品、调整 2022 年服务价目事项等 51 项议案。

（二）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14 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2021 年版)》等 30 个事项。

（三）采购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采购管理委员会召开 24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社保卡业务受理配套软硬件产品招标代理公司选取的议案、关于 2021 年水边分理处等 9 个营业网点与离行式服务点 135 达标建设任务改造



工程招标方案的议案、关于英德农商银行监控中心改造工程招标方案的议案、关于开展员工团体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项目招标的等议等 75 项议案。

（四）财务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财务管理委员会召开 3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编外员工年终激励奖金预算事项、采购电子设备耗材预算费用事项、采购电子设备预算费用事项、2021 年企业年金预算费用事项、放“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项目费用预算事项、2021 年补充医疗保险基金预算费用事项、建设三资平台费用预算事项等 197 项议案。

（五）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召开 19 次会议，审议关于英德市创美秸秆纤维有限公司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英德市浣湖山庄酒楼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英德市大湾镇建平木材加工厂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邓小科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等 251 项议案，并按相关规定，将审议英德市创美秸秆纤维有限公司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英德市浣湖山庄酒楼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英德市大湾镇建平木材加工厂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方案、关于审议何九强不良贷款利息减免的议案、审议关于处置英德市浣湖山庄酒楼抵债资产方案的议案（二拍）、关于英德市创美秸秆纤维有限公司贷款抵债资产处置的议案（二拍）、审议关于处置英德市大湾镇建平木材加工厂贷款抵债资产方案的议案（二拍）、关于拟对 62 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审议关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核销的事项等 9 项议案上报行长办公会审议。

（六）授信审批委员会

报告期内，授信审批委员会召开 4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伍松、广东澳飞扬实业有限公司申请统一授信 3530 万元等合计 393 项事项。

（七）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了《英德农商银行信息科技部 2020 年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工作计划》、《英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信息科技战略规划评价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关于做好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的计划》、《英德农商银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推广方案》等事项，并按相关规定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战略规划评价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战略规划评价报告》等 2 项议案上报董事会审议。

（八）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管理办法（2021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业务连续性演练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业务连续性计划》等议案。

四、贷款业务管理报告

（一）贷款分类方法、程序、结果

1. 贷款分类方法。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小企业风险分类方法》（银监发〔2007〕63号）、《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七级分类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七级分类管理办法》。信贷资产七级分类（以下简称七级分类）是以风险为基础来评估信贷资产质量的分类方法。通过各种现场调查、非现场的查阅和分析手段，获取借款人财务、现金流量、非财务和担保各方面的信息，分类时以对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的各类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作为判断借款人还款能力的主要依据。为提高七级分类的准确性和效率性，根据借款对象不同，将贷款分为企事业单位贷款、小企业贷款、自然人贷款，分别使用不同的分类方法。

2. 贷款分类程序。

七级分类的基本操作流程为：整理完善信贷档案资料——初分——信贷讨论——对分类结果进行认定——七级分类认定机构负责人签章确认——分类结果归档。

其中各认定机构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七级分类认定小组的操作流程。

客户经理（含资产保全，下同）整理完善信贷档案资料——客户经理初分并签章确认——七级分类认定小组集体讨论——七级分类认定小组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客户经理重新整理上报、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予以初步认定——七级分类认定小组组长签章确认——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予以归档，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上报本行风险管理部门。

（2）本行风险管理部门的操作流程。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七级分类工作小组讨论——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七级分类认定小组重新整理上报、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进行审查并提出分类意见——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人签章确认——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反馈各信贷业务部门予以归档，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上报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3）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操作流程。

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风险管理部门重新整理上报、对符合要求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签章确认——分类结果反馈各信贷业务部门予以归档。

3. 认定权限及认定结果。

（1）单户贷款余额 5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自然人贷款和非损失类小企业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认定。

（2）单户贷款余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150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自然人贷款和非损失



类小企业贷款、单户贷款金额 150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企事业单位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提出分类意见，报授信管理部认定。

（3）单户贷款余额 1500 万元以上（不含）的自然人贷款和企事业单位贷款、损失类贷款（包括表内外损失）、不良信贷资产向正常信贷资产迁徙的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提出分类意见，报授信管理部审定，最终由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认定。

（4）首次认定为损失类贷款或分类争议较大的信贷资产由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认定。

（5）对认定为损失类的贷款，首次认定必须按上述规定的认定权限进行分类认定。若已认定为损失类的贷款在下一一次认定时，分类认定结果未发生变动的，可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作最终认定。

（6）七级分类认定采取逐级上报方式，对超出本级认定权限的信贷资产，在审查并提出分类意见后，报上一级别的认定机构审定。

（二）贷款损失计提

1. 本期及上年同期贷款拨备率及拨备覆盖率。2021 年末，本行贷款拨备率 4.07%，较上年同期下降 0.59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93.44%，较上年同期下降 1.11 个百分点。

2. 本期及上年同期贷款损失准备余额。2021 年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55,670.69 万元，上年同期 60,127.69 万元。

当本行执行了相关必要程序后，如果信贷资产仍未能收回，则将其进行核销。2021 年，本行核销 2195.64 万元不良贷款，比上年同期减少 2054.98 万元。

（三）贷款损失核销

当本行执行了相关必要程序后，如果信贷资产仍未能收回，则将其进行核销。2021 年，本行核销 2195.64 万元不良贷款，比上年同期减少 2054.98 万元

五、信息科技发展规范报告

2021 年，本行积极开展各项信息科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本行的发展方向和制度，深化金融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对信息科技三道防线进行巩固，进一步增强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2021 年度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一是支持网格化管理营销系统上线。结合“四横八纵”金融科技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与省联社上下联动，利用省联社 CRM 系统、网格化插件建档营销。自年初起，我行做好 CRM 系统、网格化系统上线的技术支持工作，完成了系统的对接，数据初始化，角色权限初始化，岗位设置，人力资源配置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利用省联社 CRM 系统、网格化插件建档营销，有效建档数 13.76 万户，建档项下发放贷款 4846 笔，开通悦农 e 付收银台 2352 个，手机银行 16664 个，短信通 3637 个，云闪付 9060 个，个人银行卡 9840 张。二是通过加大推广智慧柜台，实现柜面业务的分流，使服务更加精细化，减少差错。上线政务服务、现金副柜，提供的政务服务功能有社保、公积金、税务、医保、民政等，并提供了现金存取服务功能。2021 年，全辖客户在智慧柜台办理政务服务业务笔数 2578 笔，现金交

易笔数 7032 笔，交易金额 2790.39 万元。**三是**推广“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2021 年 11 月，我部完成“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在全市 256 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实现行政村一级政务服务和金融服务自助办理全覆盖，推动农村基层群众办事“就近办、网上办、一次办成”。**四是**上线反洗钱工作管理系统、贷款获客小程序、联软桌管系统、食堂订餐系统、信贷档案管理系统等，大大提高我行人员的工作效率和无纸化程度。

2022 年，本行将加大信息科技发展力度，加强信息科技治理建设，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客户的信息、资金安全。**一是**加强本行信息安全管理，提升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及客户个人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意识。**二是**加强对各类电子设备的管理，保证在突然停电时网络监控，自助设备的正常运行，确保突发事件时客户信息安全。**三是**做好对新系统、智能设备的推广，持续跟进对接省联社推出的新系统、新产品，做好对新系统、新产品的定期分析讨论，以及后续的推广。**四是**加大信息安全投入，提升信息安全工作质量和效率。建立和完善信息安全管理，规范操作流程，加强贯穿信息系统生命周期的信息安全管理。**五是**加强科技应用。充分发挥科技力量为本行提供个性化系统开发，促进网点转型。持续做好各部门、支行对办公流程优化提出的需求，提升本行办公流程效率。**六是**紧盯监管评级，根据监管相关要求，不断完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逐步规范信息科技基础工作，加强信息科技风险防范。**七是**推进自助银行和自助服务区的建设。扩大智慧柜台、柜员机等自助设备部署范围，进一步释放网点资源。**八是**持续做好云租户和统一数据应用和服务平台的推广使用，为我行各部门的数据需求和以后的数据挖掘打好基础。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总资产	2,592,717.93	2,388,344.40	8.56
财务收入	100,658.04	94,542.26	6.47
财务支出	61,447.15	61,712.57	-0.43
利润总额	39,210.88	32,829.69	19.44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的范围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本行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经营情况

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2,592,717.9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4,373.53 万元，增幅 8.56%；负债总额 2,349,229.3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1,408.96 万元，增幅 8.37%；各项存款 2,199,459.4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8,349.45 万元，增幅 5.69%；贷款余额 1,368,351.73 万元，较年初增加 78,577.94 万元，增幅 6.09%，存贷比例（调整后）61.30%。不良贷款余额 11282.15 万元，比年初下降 875.91 万元，降幅 7.2%，不良贷款率 0.82%。2021 年度实现财务总收入 100,658.04 万元，同比上升 6,115.78 万元，增幅 6.47%；财务总支出 61,447.15 万元，同比下降 265.42 万元，降幅 0.43%；当年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3089.35 万元，经营利润 42,300.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53.86 万元，净利润为 31,242.3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168.95 万元。

（三）主营业务收入种类

单位：万元，%

收入种类	报告期内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利息收入	53,630.23	52,945.88	1.29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6,835.43	29,650.93	-9.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93.75	2,080.91	-13.80
债券利息收入	16,434.65	8,215.84	100.04
其他	576.11	726.96	-20.75
合 计	99,270.17	93,620.52	6.03

(四) 各项贷款余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行业种类	贷款余额	占比(%)
农村企业贷款	176,751.66	12.92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2,948.68	0.22
农户贷款	781,679.06	57.13
非农贷款	54,150.71	3.96
贴现资产	352,821.63	25.78
合 计	1,368,351.73	100.00

三、业务及管理摘要

(一) 机构和员工基本情况

本行为一级法人，全辖 12 个支行、1 个营业部、36 个分理处，共 49 个营业网点，总行本部设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个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员工	网点
1	连江口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连江口镇浣阳中路 70 号	26	2
2	西牛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西牛镇桥西路 145 号	33	5
3	九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九龙镇九龙大道 2 号	30	3
4	浣洸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浣洸镇鹿城路 55 号	42	5
5	大湾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大湾镇文明街 117 号	26	4
6	望埠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望埠镇望河大街西 26 号	29	4
7	东华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东华镇大镇社区英青路东段 156 号	33	4
8	桥头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桥头镇府前路 7 号	33	3
9	白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白沙镇环城南路 6 号	18	2
10	英城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 15 号	62	6
11	大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大站镇天佑北路 9 号	24	3
12	英红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英红镇侨兴一路福临江畔花园 3 栋首层 116 号、117 号、118 号、119 号	30	3
13	总行营业部	广东省英德市英洲大道 64 号	64	5
14	总行本部部门	广东省英德市英洲大道 64 号	175	0
合 计			625	49

(二) 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贷款占比
1	清远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750	1.22



2	英德市*****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7690	0.56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贷款占比
3	英德市*****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业	5845.49	0.43
4	广东*****实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4894.1	0.36
5	广东*****种植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4530	0.33
6	广东*****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00	0.31
7	英德市*****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4140	0.30
8	*****玩具有限公司	制造业	4100	0.30
9	英德*****玩具有限公司	制造业	3800	0.28
10	清远*****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360	0.25
合计			59309.59	4.34

（三）期末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到 2021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1,282.15 万元，比年初下降 875.91 万元，降幅 7.2%，不良贷款占比 0.82%，比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风险化解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累计新增不良贷款 10,385.63 万元，信贷风险压力仍然不容忽视。本行主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加强数据监测，提前做好风险预警，以风险降低为前提，对存量不良贷款进行一户一策监测。
2. 落实清收压降责任。强化责任，明确目标，将不良贷款压降责任层层分解到各支行，使压降任务层层有落实，严守风险底线，加大责任追究和惩处力度。
3. 多法并举，加大清收力度。通过依法清收、节假日上门清收、发动辖内全体员工充分利用人际关系网络开展清收工作。
4. 加强依法清收力度。积极加强与司法局、法院等司法部门的沟通联系，推动落实与当地法院不良贷款联合清收专项行动打击逃废债务，提高不良贷款诉讼清收效率。
5. 加强对存量贷款的管理，防止不良贷款边压边冒。一是加强贷后管理，及时关注客户经营情况变化，提前采取防范措施；二是建立台账和统计报告制度，对存量贷款进行动态管理。
6. 加大力度对信贷体制进行改革。一是调整信贷投向，重点支持当地三农、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杜绝贷款垒大户现象，有效防范风险；二是切实做好授信管理，增加大额贷款的发放预审批机制，减少贷款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有效控制大额贷款风险。

（四）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1.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政策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等。

（1）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行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信用风险是商业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不断加强宏观形势研判，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水平。一是为进一步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提高信用风险管理水平，有效管理信用风险并降低信用风险损失，本行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2019 年版）》，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工作。二是为加强信用风

险预警管理，及时识别、防范和化解信用风险，强化全面风险管理本行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预警实施细则（2019年版）》，防范信用风险以及对信用风险进行预警管理。三是利用风险预警系统，提前发现风险，及早处理风险。2021年，本行共处理风险预警系统任务3881条，达到提前发现风险，及早处理风险的目的。

（2）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英德农商银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治理结构，在公司治理层面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领导、监督机构；在职能层面由业务条线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组成市场风险管理中的前中后台“三道防线”。2021年，本行市场风险管理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通过密切关注监管动向，持续提升政策解读能力、市场研判能力和趋势分析能力，持续加强对各类业务或产品中市场风险因素的分解和分析，及时识别与管控潜藏的市场风险。在监管力度不断加强，以及监管层引导“回归本源、专注主业”的系列举措下，本行不断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在综合考虑成本、风险、目标利润等因素的情况下，增加债券质押式逆回购、存放同业、票据转贴现等低风险业务的投资力度，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在基本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等方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制度、流程，有效防范利率风险，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专业化水平，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相关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一是加强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参考国内先进银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经验，制定了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办法，规范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市场风险治理架构、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及报告；二是修订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2021年版）》，规范了对外股权投资的组织管理机构、对外股权投资决策管理程序、对外股权投资的处置等方面，防范对外投资的风险；三是根据银保监的相关要求，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风险偏好陈述书》《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办法》，设定资金业务风险限额、市场风险主要风险偏好，确定了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交易账户损失容忍度的预警值、目标值及容忍值；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强化利率风险控制，并按月监控执行情况；四是根据要求持续开展市场压力测试，及时评估市场风险；定期汇报金融市场业务开展及风险情况，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及建议。

（3）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一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政策（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管理办法（2019年版）》等一系列操作风险类管理制度，建立与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操作风险。二是依托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加强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监测工作。本行建立关键风险指标，定期填报关键风险指标数据，实现系统对风险的自动识别和监控功能，并定期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分析，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操作风险。三是组织各部室将制度文件录入风险预警系统制度库，按照省联社的工作要求



做好合规、内控、操作风险“三合一”模块的各项工作。四是本行组织各有关部门针对 9 个一级流程，一共涉及到 38 个二级流程和 234 个三级流程，开展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对业务及管理活动各操作环节的固有风险程度的高低、风险控制措施设计与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估。五是修订《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2021 年版）》，加强本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提高业务连续性管理能力，降低或消除重要业务运营中断的影响。

（4）流动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英德农商银行依照《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2019 年版）》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和职责分工：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执行机构；监事会对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至少每年向股东代表大会报告一次。计划财务部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牵头管理部门；金融市场部为本行资金业务部门，负责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会计结算为本行现金管理部门，负责监管存款尤其是核心存款的流动性风险；授信管理部是本行信贷业务管理部门，着力提高信贷资产的流动性和质量；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为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配合计划财务部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审核本行有关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信息科技部负责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各职能部门提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需求，开发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审计部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查和评价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对内部审计情况形成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各部室、支行是流动性风险的协助管理部门，负责按规定履行本机构或本业务条线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对本机构或本业务条线流动性风险管理负直接责任。英德农商银行持续监测流动性风险指标，充分执行资金头寸管理制度，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更加到位。一是坚持动态监测流动性风险指标。2021 年度，英德农商银行持续坚持对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系统性、连续性的监测、分析和评价，依据评价结果判断下发预警风险提示，同时保持临时性日间流动性风险监测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风险指标的监测力度，及时提示相关部门调整业务经营，跟进执行情况。二是充分执行资金头寸管理制度。英德农商银行对资金通过资金日报与相关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每日管理、配置和调剂。通过备足当日清算资金，确定资金总体安排，控制全本行的可用头寸和严格执行一般业务大额资金进出报备制度，及时掌握大额资金往来情况结合的方式，防止清算账户出现透支现象，防范流动性风险。三是合理把控业务发展速度。以人民银行宏观审慎评估（MPA）要求、银监监管要求以及行内限额管理制度为指引，合理控制广义信贷增速，从总量及增速角度，合理规划各类业务发展，确保业务发展与英德农商银行整体规模、风控水平相匹配。四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通过每季度开展一次流动性压力测试，探明流动性风险承受底线，及时发现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并予以改进。五是每半年开展一次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通过演练，达到梳理制度、完善准备、锻炼队伍和磨合机制的目的，提高英

德农商银行应急反应能力和处置水平，进一步增强流动性风险防范意识。

（5）信息科技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行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本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2019年版）》（英德农商行发〔2019〕360号），建立了与信息科技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信息科技部门、合规部门、审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支行。本行法定代表人是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本办法的贯彻落实。本行董事会履行以下信息科技管理职责，包括遵守并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信息科技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落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相关监管要求；审查批准信息科技战略，确保其与本行的总体业务战略和重大策略相一致。评估信息科技及其风险管理工作的总体效果和效率；掌握主要的信息科技风险，确定可接受的风险级别，确保相关风险能够被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等职权。

（6）合规风险（包括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合规风险指本行因未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的规章制度，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合规管理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合规风险管理措施。**一是**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架构，按照法人治理结构运作和开展工作，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模式，董事会下设7个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8个专门委员会，内设部门共4室12部4中心，共有营业网点49个，其中营业部1个，支行12个，分理处36个，建立了以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为第一道防线，合规部门为第二道防线，内部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架构。同时，在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了风险联系人（合规员），通过风险联系人（合规员）定期向合规部门报送风险控制报告以及部室、支行负责人年终向经营管理层进行合规风险述职两种路径，提升本行风险管控整体水平。**二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行为工作指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工作管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风险管理实施细则（2019年版）》等制度，建立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三是**根据清远银保监分局及省联社的工作要求，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工作方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合规风险管理计划》等，开展各类合规文化建设活动，并取得了成效，如获得清远系统党委“合规实招”项目竞赛三等奖、人民银行清远中心支行反洗钱信息科技成果展第三名、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工作技能竞赛清远选拔赛优秀组织奖等表彰。**四是**强化培训教育工作，举办信贷、柜面、中间业务、安全保卫、法律合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等业务培训班，并组织在线学习法律课程11期，进一步增强干部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责任意识及制度执行意识。**五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1年第二版）》，明确将合规经营类及风险管理类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其中合规经营类及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占考核体系62%，有效强化员工对合规工作的重视。**六是**建立问责（免责）与激励机制。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轻微违规行为处理实



施细则（2019年版）》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抵制、检举重大违规违纪行为和堵截案件奖励办法（2019年版）》等严格的责任追究与激励制度，充分体现本行的合规价值取向。

（7）声誉风险。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行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一是定时监测舆情，迅速处理。安排专人对网站、微博等网络媒体平台的舆情进行定时监测，一旦发现舆情风险苗头，即按相关程序通过省联社舆情监测系统报告。二是由辖内风险联系人密切对员工“八小时外”生活进行监督，并从微博及微信朋友圈等新媒体平台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如发现舆情风险苗头，立即上报有关部门进行处理。三是针对新入职员工、各单位中层及业务骨干开展声誉风险培训，提升员工声誉风险防范意识。

（8）战略风险。战略风险主要指商业银行在经营发展过程中整体遭受损失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强战略管理：一是保持战略定力，强化战略引领。不断强化战略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宏观环境变化，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管理层严格贯彻落实战略要求，审慎经营，推进各项战略举措。二是深化改革，探索战略落地的支撑举措。报告期内，继续深入开展了品牌建设、网格化服务（农村普惠金融户户通）、绩效管理系统建设等三大基础工程，作为战略支撑。三是联动考核，强化战略落地。本行战略保持了较强的适应性和指导性，战略目标明晰，战略定位符合实际并实现差异化，战略体系完整，战略指标设定科学合理。四是因势利导，动态调整战略目标。报告期内，组织对战略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分析战略执行中存在的不足，并根据执行情况修订了部分战略规划目标。

（9）政策风险。随着未来监管政策、经济发展政策的调整，银行经营范围、货币政策、区域经济环境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可能需要对现有的发展模式、业务流程、风控措施等作出调整，因此将给经营管理带来调整。本行主要在实施战略风险管理时对政策风险予以适当关注，纳入战略管理的框架。

2. 为防范和化解面临的主要风险，本行在抓紧建立符合银行监管要求的风险控制框架体系的基础上，建立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合规风险等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实行全方位、过程化管理，建立相应的事先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补偿的管理机制，监控经营中的各种风险。

（1）完善内部管理机制。一是加强员工教育，提高员工内控意识，增强员工遵纪守法的观念，使员工自觉地用各项规章制度来约束自身，做到有规必依，有章必循。二是完善内控措施，根据机构自身特点，科学确定本机构的风险防范指标体系，对不同时期的风险及其大小进行监测和预防，在注重经营“三性”的前提下，完善内控制度，保障稳健经营。三是健全内控制度约束机制，规范经营管理行为，在遵守现行法规的基础上对内部现有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完善，使之形成体系；强化本行审计部门的权威性，赋予审计部门相对独立的地位，保障各项制度、措施的贯彻和实施。四是深化劳动用工和工资制度改革，建立与农村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体制相适应的新型劳动用工和工资制度，建立完善、多层次的员工职务序列，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

（2）加强法制建设。本行结合行业特点，融入社会法制建设，积极开展“依法治行”活动。一

是净化社会信用环境。认真处理好与法院、公安等部门的关系，使自身正当、合法的权利得到保障。灵活避开行政干预和地方保护主义的干扰，使本行独立法人的地位得到有效维护。运用法律手段，坚决打击逃废债现象。对少数恶意逃废债的“钉子户”，运用法律武器，依法保全信贷资产，同时加强与同业联系，对逃废债“钉子户”实行黑名单管理。二是规范信贷决策行为不懈怠。对信贷业务办理过程中有权决策人的行为和信贷操作流程进行规范和监督，防范决策人道德风险与能力风险，规范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奖罚制度，形成严密的监督和约束机制。

（3）提升信息科技在案防工作中的作用。根据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及更新优化情况，运用系统重点业务、风险环节的监测预警功能，提高科技信息系统支持业务运行和风险控制的能力，进一步建立贯穿机构、部门、业务领域的数据管理机制，实现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数据信息共享、风险管理系统整合、风险管理手段协同、三道防线联动运作，与监管工作有机对接，提升风险管理技术，构建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新机制，强化风险管控，应对当前严峻风险形势，适应省联社数字银行转型、强化服务的需要和日趋严格监管要求的需求，充分发挥信息科技在案件风险防范中的作用。

（4）加强贷款质量管理。一是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审慎选择行业客户，加强贷款的风险防控工作，及时发现和化解潜在风险客户。根据国家金融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上级信贷政策、行业信贷指导意见和贷后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全行信贷资产质量真实性、信贷政策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客户贷后管理执行情况以及贷后管理各项规定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根据贷后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防范风险和加强贷后管理的措施和建议。二是加强贷款全流程管理，严把贷款“三查”关，结合国家政策和经济下行的环境调整信贷结构和信贷政策。为了提高本行大额贷款管理工作水平，做好对大额贷款风险监测和预警，促进本行可持续发展，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广东省农村信用社信贷业务操作管理办法（修订版）》等法律法规，结合本行实际，制定本行大额贷款风险监测和预警管理办法。为实现关口前移，对高风险授信实施主动管控，严密跟进其风险识别、化解和退出管理的全过程，提前化解潜在不良，改善资产质量，根据《商业银行授信工作尽职指引》《广东省农村信用社信贷业务操作管理办法》以及《广东省农合机构高风险授信化解工作指引》等规章制度，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风险授信化解工作实施细则》。三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将信贷投放重点回归“支农支小”，坚持“小额、分散”的市场定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四是做好高风险授信客户风险监测与化解工作。省联社于2017年底建立高风险授信客户化解机制，授信管理部按照要求每月召开资产质量管控会议，讨论和制定高风险授信客户风险化解方案，并上报省联社。

（5）主动合规做好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本行坚持依法合规的原则，在辖内建立科学、严谨、合规的员工团队模式。一是建立了具有激励作用和约束作用的绩效考核机制，实行平衡计分卡“双百分制”考核，分别设置业绩评价管理计分卡和合规内控管理计分卡，促进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有机统一和相互匹配。二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防范操作风险。我行修订了员工行为管理办法、制定了员工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在辖内开展员工行为管理的督学活动，对员工行为进行严抓严管。三是建立科学、严谨的选人用人机制。严格遵照省联社的干部管理规定开展中层干部的选拔任用工作，打造本行的人才森林，提升中层管理力量。四是落实末位淘汰机制。依据考核结果，建立干部能上能下的管理机制，



对符合末位淘汰处理要求的干部员工执行末位淘汰处理。

（五）内部控制及制度建设情况

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有效开展内控梳理、内控评估、内控评价工作，持续对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控风险。

2. 制度建设情况。本行积极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以“制度先行”为原则，制定与修订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形成了较为严谨、科学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有效覆盖所有业务及经营管理活动各环节，确保本行合规、有序、安全地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同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员工的执行力，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得以贯彻落实。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1. 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架构。本行建立了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引》为主体，各条线规章制度为辅助的消费者权益保护规章制度架构。

2. 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指定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主管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并在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融入公司治理环节。

3. 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未发生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

（七）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立以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为基础，以省联社制度为指导的内控制度体系，明确和细化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相关工作职责，压实业务部门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责任。

2. 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工作。

针对高风险客户：一是强化客户识别措施，严格监控高风险客户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流动等信息，及时更新高风险客户身份资料；二是数据大集中系统控制业务交易，办理高风险客户业务时系统自动提示风险，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三是借助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实现高风险客户账户交易监控，及时对高风险客户交易进行分析和甄别，同时加强对高风险客户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状况进行动态评估，做好客户风险等级的审核工作。

针对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一是制定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影像化事后监督系统会计凭证整理实施细则等制度用于规范对会计资料的保存；二是不断优化大集中系统功能，逐步实现无纸化保存业务资料，保证资料保管的完整性和及时性；三是不断将监管要求嵌入系统流程中，强制要求按照监管要求记录客户信息，如对于一次性金融交易，大集中系统将业务办理人员的身份信息要素设置为必填项，满足对于一次性金融交易业务办理人员身份识别和记录保存的要求。

3. 提高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报送的质量，通过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可疑交易报告线上培训、上下半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相关知识线下培训，配发线上学习课程，订购派发可疑交易分析甄别相关

书籍，以及日常工作指导等方式，不断规范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的内容，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报告报送的质量。

4. 切实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知识宣传活动，一是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知识和案例、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成效，短信贴尾提示风险，开展线上答题竞赛等方式开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知识宣传；二是结合“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5 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6 月禁毒主题宣传月、11 月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宣传月等重要时点组织全辖集中开展宣传活动，提高社会公众对洗钱和恐怖融资、毒品、电信诈骗等犯罪活动的风险防范意识；三是结合网格化服务工作的开展，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等金融知识送入企业、个体工商户、乡村、农户，真正做到送金融知识到户，普惠金融。

5. 积极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检查（审计）和配合监管部门的检查工作，高度重视，正视检查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部署落实整改工作。

四、分红及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一）执行 2020 年度股金分红情况

2021 年 4 月 17 日，本行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年度分红，按照每股 16% 的标准向投资者分配现金红利（含税）。

（二）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五、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及其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给对世界经济、安全和全球发展态势产生了重大影响。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同时也要看到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在新冠疫情反复及国际进出口贸易冲击的复杂局面下，英德农商银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勇担使命，以党建引领，凸显服务地方经济担当路。较好的抵御了新冠疫情对经济复苏的影响。**一是**坚持党建统领，聚焦疫情防控。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坚守岗，并成立党员抗疫一线提供志愿服务。同时助力辖内 15 个结对共建村疫情防控工作，更好地发挥千行千村党支部结对共建团结互助精神。**二是**全面开展“党建引领·好德金融”网格化服务工作。通过网格化走访收集的需求，找准助力乡村振兴发展的着力点，将“勤劳金融”精神贯彻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将服务“三农”、小微企业和县域经济贯彻到具体工作中。**三是**减费让利促发展。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人民银行清远中支组织全市金融机构正式启动支付减费让利系列措施，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响应，持续深化减费让利工作，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纾困发展。**四是**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创新绿色金融融资模式。英德农商银行不断挖掘碳排放交易市场机遇，2021 年 10 月，在中国人民银行英德市支行的指导下，英德农商银行成功授信首笔碳排放权质押贷款，有效拓宽节能减排企业融资渠道，提供了充足的发展机会，为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共享绿色经济贡献力量。**五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用“勤劳金融”加强产业和就业帮助，助力农户勤劳致富，实现精准扶贫小额贷款持续增长。

六、2021 年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围绕“共富、法治、勤劳、转型”八字方针，坚守支农支小、服务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转换经营机制，推动英德农商银行在2022年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工作思路。牢牢把握“五个坚持”：即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底线思维、坚持高质量发展，强力推进“六大工程”：即强党建、稳内控、防风险、谋转型、助普惠、促发展，建设政治过硬、业务精通、内控优化的合格现代商业银行。

1. 深化党建引领，提升党建带领经营管理能力。一是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2022年重大政治任务。二是继续从严抓好党建考核，以科学的考核机制全面推动基层党建工作。三是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支部和党员队伍管理，深入推进党支部委员素质提升工作，积极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2. 做深内部管理，守牢制度红线。一是不断完善法人治理体系，规范股东股权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优化决策机制流程。二是完善审计体系建设，深化“人才强审”，推进信息系统应用，实现科技强审，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三是加强案件防控和安全生产管理，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加强综治责任制建设，巩固风险防范体系。四是加强维稳工作和员工异常行为排查，严防各类风险事件的发生。五是优化人才培养，强化人力资源管理。不断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和员工晋升及自我提升的机制，通过选拔机制发掘有培养潜力的青年员工，指导青年员工树立职业目标和做好职业规划，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

3. 坚持底线思维，切实提升金融风险管控水平。一是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信贷结构，深入推进支农支小工作，严格控制不良贷款余额和占比。二是转换信贷经营机制，坚决摒弃“垒大户”“傍大款”的旧思维，持续推进信贷业务向大零售转型，夯实信贷管理水平，坚决遏制新增不良。三是提高日常检查的频率和深度，完善问责机制，加大问责力度，提高纠错机制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四是加快清收存量不良。要制定清收压降计划，规范不良贷款处置流程，创新压降工作思路和方法，拓宽不良资产市场化处置渠道，推进不良贷款集中清收，全力以赴压降存量不良贷款。五是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严格执行统一授信指引，严控授信集中度，持续压降房地产集中度。

4. 强化合规建设，力促两项评级提升。一是加强合规文化培育、人才培养和全员合规能力建设，将合规风险管理工作与党建、经营管理各环节结合起来，营造主动合规氛围。二是紧扣总行“十四五”发展规划，以金融风险防范为重点，以两项评级提升为抓手，动态融入最新监管政策和监管重点项目，将评级提升工作从“转观念、强基础”转化为“重质量、促发展”，确保外部评级迈上新台阶。

5. 持续推进网格化服务和信用村建设，将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做细做实。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积极推进一支部、一特派、一体机、一平台、一授信的“五个一”工程，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全面提升服务质效。二是稳步推进“信用村”建设，2022年计划增加创建信用村33个，同步打造示范街道网格38个，扩大示范信用村、示范街道网格的覆盖面，以点带面提升普惠金融覆盖面，

为推动乡村振兴贡献力量。三是拓展“总对总”合作，依托“粤信融”“中小融”“中征应收账款”等融资服务平台，围绕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核心企业，创新农产品订单、应收账款质押等融资产品，打通农业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金融服务。四是充分运用政务服务数据、农户信用数据，开展小额信用贷款产品创新，大力推广“悦农E贷”“悦农小微贷”，不断提升农村居民和小微企业授信信用覆盖面。五是积极探索移动支付“新路子”、积累新经验，做实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加快农村地区移动支付普惠金融发展，为推动英德市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战略实施提供有力抓手。

6. 精准加大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力度。一是深挖乡村振兴领域市场。瞄准绿色发展的目标，大力支持特色农业发展，围绕“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等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依托英德当地特色产品资源，重点对接英德红茶、麻竹笋等特色产业，不断提升“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茶罐子、水缸子”五大工程的金融服务水平。二是深入挖掘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机遇。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创新碳排放权质押金融业务等绿色金融融资模式，加强绿色金融工作有效推进。三是严格实施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持续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减费让利，进一步减轻小微企业支出压力。四是强化金融扶贫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脱贫群众持续增收。

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分配

本行按统一法人核算，2021 年度账面利润总额 39,210.88 万元，净利润为 31,242.37 万元。利润分配标准：

1. 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24.24 万元；
2. 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一般准备 3,124.24 万元；
3. 可供分配利润的 80%（24,993.89 万元）转入未分配利润（含 2021 年股金分红资金）。

（二）股金分红方案

至 2021 年末，本行未分配利润 64,541.37 万元，根据相关的文件规定，结合本行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行 2021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

以 2021 年末股本金总额 76,118 万股为分红股金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股现金分红 15%（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八、公益活动及荣誉

本行始终将自身与社会经济共同发展作为工作目标，围绕政府经济发展思路，服务社会经济，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文化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英德农商银行团委利用银行网点春节前人流量大的优势，在辖内组织开展“情暖花开，年花外卖”团建志愿活动，为花农搭建“带货”平台，助力年花销售，帮助花农增收。

2021 年 3 月 30 日，英德农商银行 2020 年支持“六稳”“六保”工作备受社会各界肯定，荣获“2020 年清远金融服务经济发展优秀案例”。

2021 年 3 月 30 日，荣获“广东省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先进单位”及“2020 年度清远市移动支付便民工程县域农村工作突出贡献奖”两项荣誉称号。



2021年4月13日，英德农商银行联合广东农信银信中心来到英九庄园红茶园，开展“茶韵飘香 味浓情更浓”助农直播，为红茶企业带货，创新数字金融服务特色产业新方式。

2021年4月26日，荣获“2020年度清远市农村青年创业小额贴息贷款工作先进集体”。

2021年5月21日，英德农商银行派出宣讲志愿队伍，到英德市连樟乡村振兴学院向巾帼宣讲团成员、镇（街）妇联、市直机关妇委等干部职工及连樟村妇女群众代表约100人开展“全民反诈 我们在行动”宣讲活动，普及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防范治理工作。

2021年6月10日，为深入推进便民服务发展，打造为民服务环境，秉承“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理念，英德农商银行主动对接美团共享充电宝运营商，引进自助充电设备，在4个营业网点推出“免押金共享充电宝”便民服务项目。

2021年6月16日，在英德农商行派出志愿者助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以实际行动为群众办实事。

2021年9月23日，英德农商银行到英德市英东中学开展了“反诈知识进校园”宣传活动，为学生们带来了一堂以“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为主题的宣传讲座。

2021年11月19日，英德农商银行完成“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在全市256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实现行政村一级政务服务和金融服务自助办理全覆盖。

2021年11月27日，英德农商银行反诈宣传视频《变脸警示篇》荣获清远市“全民反诈”主题视频作品一等奖。

2021年12月2日，英德农商银行到浛洸镇开展反诈知识宣传，向前来参加活动的群众宣传反洗钱、防范非法集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相关知识。

2021年12月24日，支持英德市连江口镇荣获“2021年广东省移动支付精品示范镇”称号。

2021年度，联合英德人民广播电台，以人民群众关心的减费让利、支付结算、贷款金融产品、政府政务机使用等热点问题，共开展6次金融知识进电台活动。

2021年度，本行合计缴纳各项税费约1.04亿元，为当地财税事业作出积极贡献。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监事会以党的十九大历次会议精神为指导，坚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从严治行的要求，严格按照《公司法》、本行《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开展工作，积极促进完善法人治理体系，维护本行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一、及时组织召开会议，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2021 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法人治理的要求，按照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依法召开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科学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2021 年，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情况报告等 27 项议案，听取了经营管理信息、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等报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对职责范围内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讨论、研究，并出具专业意见提交监事会供决策参考。

二、发挥监督能效，促进稳健经营

（一）加强重点领域监督，有效防范风险。一是 2021 年，监事会切实加强对财务活动的监督，密切关注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披露为重点，听取外部审计人员的专业意见，审议并通过了本行年度报告。二是加强审计工作贯彻落实的监督，推动内部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同时，督促整改，促进审计成果的有效利用。三是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专项检查、列席会议等对本行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经营决策等进行监督，有效地防范了各类风险，促进本行健康稳健发展。

（二）关注重大事项，促进科学决策。2021 年，监事会对薪酬管理、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股金分红、信息披露、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本行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稳健性。

（三）密切关注各类风险，畅通监督渠道。2021 年，监事会通过关注行内外各类风险情况及时发出风险提示 8 期、监督意见书 8 期，不断畅通监督渠道，充分履行监督职责。

三、加强履职监督，提升监督实效

2021 年，监事会加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努力提升监督能效。一是组织开展了对监事、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成员的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全面了解监事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同时，开展了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会履职审计工作。二是派员列席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经营活动中有关重要事项、重大决策的会议，听取高级管理层提交的报告，并从监事会的角度针对各项工作提出合理建议。2021 年监事会共列席董事会、行办会等会议 192 次，列席率达 93.2%，三是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内部控制的专项检查、2020 年风险管理专项检查及对董事会战略规划制定、实施情况等 9 项监督检查与评估，进一步强化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行内控管理、风险管理，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职责的监督，促进本行不断完善内控措施、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修正战略规划路线、强化经营决策管理。

四、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 4 次会议，根据本行章程的有关条款，派员列席了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下设委员会等会议，维护股东和员工利益，对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一）英德农商银行依法运作情况

本行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监管部门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合理、有效的内控制度，没有发现本行董事长、行长执行本行职务时存在违法行为和故意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情况

本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本行财务报表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本行发生关联交易 29 笔，金额 22935.426 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 28 笔（其中一般关联交易 25 笔、重大关联交易 3 笔）、交易金额 22935.21 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 3458.93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19476.28 万元）；采购类关联交易 1 笔，金额 0.216 万元。

（四）内控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逐步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

（五）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派员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本行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任何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六）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外部监事在监督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影响，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讨论事项，尤其是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选任以及薪酬、财务报告真实性等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进行监督，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1. 外部监事邓叶林

（1）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邓叶林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1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4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1 次，亲自出席会议 1 次，出席率 100%；出席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次数 3 次。

（3）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1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9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2. 外部监事朱照法

(1) 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朱照法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1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4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1 次，亲自出席会议 1 次，出席率 100%；出席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次数 3 次。

(3) 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1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4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3. 外部监事林立作

(1) 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林立作任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1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4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1 次，亲自出席会议 1 次，出席率 100%；出席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次数 2 次。

(3) 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1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4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第九章 社会责任报告

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坚持“回归本源”和“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坚持“坚守法治”总定位和“稳中求进”总基调，扎实践行“勤劳金融”，以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为依托，用勤劳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同时支持“三农”、小微企业、扶贫助困及保护消费者、股东及职工权益等方面做出积极的贡献。

一、英德农商银行简介

英德农商银行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是英德市内唯一一家当地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前身是英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是一家以服务当地社会经济为宗旨、资金实力雄厚、金融产品齐全、服务功能完善、网点遍布城乡的地方性法人金融机构，存贷款市场份额均位居英德市金融机构首位。

成立 70 年来，广大英德人民的信赖和支持使英德农商行走过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跌宕起伏的发展历程。从上世纪 50 年代初创立家业，到 1984 年成立县联社，1996 年与农业银行脱离行政隶属关系，再到 2008 年统一法人，2017 年启动改制农商行，2019 年英德农商银行挂牌开业，英德农商银行一直与英德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结下了深厚感情。得益于此，英德农商银行也得以改革、发展、壮大，在英州大地这片沃土上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信贷投放占当地的半壁江山，支农支小力度持续加大，连续多年位居十大纳税户，是名副其实的农村金融主力军。改制后的英德农商银行不忘初心，继续秉承“立足英德，支农支小”的发展理念，为英德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金融动力，成为继往开来的历史先锋，不辱“英德人自己的银行”的使命。

二、匠心打造客户体验

服务社会、服务客户是英德农商银行立足当地发展的根本，也是互联网时代深化转型发展的目标。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全面启动网格化服务，把握零售金融，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加快金融科技建设，创新服务产品，完善服务流程，升级网点模式，将“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贯穿始终。

（一）全力支持乡村振兴

英德农商银行结合区位环境特点，立足“支农支小”定位。一是于 2020 年 12 月启动网格化服务项目，截至 2021 年末，已完成建档 13.76 万户，成功打造 3 个示范个体工商户街道网格，开展 355 次宣传活动；建档后对网格客户发放贷款 4846 笔。二是领导班子对接政府单位，主动协调，为改善民生工程、企业扶持及重点项目提供金融支持。广大员工走访全市 24 个镇街及下属村委，走进千家万户了解金融需求、宣传金融知识和协助公安部门打击诈骗、洗钱、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三是启动信用村建设，以“党建+网格化+信用村建设”为引领，打造普惠金融大平台，以信用合作为基础，对农户进行整村批量授信，畅通对接乡村、产业，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发挥支农主力军作用，践行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成功打造 32 个信用村。四是委派“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到首批试点建设“信用村”的行政村挂职，采取分片包干形式，推动“信用村”建设工作，推出“村民贷”专属信贷产品，2021 年共为 2151 户农户成功授信，授信金额超 2 亿元，用信金额 5845.44 万元。

（二）服务范围全面覆盖

截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设有营业网点 49 个，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12 个、分理处 36 个，物理网点实现全市 24 个镇街 100%覆盖；布放柜员机 150 台、智慧柜台 46 台，其余电子机具 999 台（其中 POS 机 965 台、服务终端 34 台），全方位满足广大客户生产、创业、消费等多层次需求。在英德市 256 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粤智助”政府政务服务机，打通普惠金融服务“最后一米”。

（三）科技助力金融服务

金融与科技的深度融合能催生出新产能，提升金融业的服务效率和质量，推动商业银行的转型升级。英德农商银行牢牢把握科技力量带来的全新机遇，通过业务与科技融合，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1. 推广各类电子业务。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网上银行存量为 91954 户，客户端手机银行存量为 325464 户，收银台存量为 8801 户，鲜特汇商城存量进驻商户 22 户，销售额为 56.89 万元，云闪付拓展累计有效交易用户数 20713 户，POS 存量商户 786 户，电子银行平均交易替代率为 98.34%。

2. 打造移动支付示范镇。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通过每个季度在示范镇开展移动支付进乡镇宣传活动，以为每个示范镇的示范商圈/街区制造独特的云闪付宣传氛围等方式，申请新增的东华、英红、沙口等 7 个示范镇，打造下太镇、横石塘镇、黎溪镇、连江口镇 4 个精品示范镇。2021 年 12 月，连江口镇被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授予 2021 年“移动支付精品示范镇”荣誉称号，望埠镇被授予 2021 年“移动支付示范镇”荣誉称号。

3. 提供多种科技产品。一是智慧柜台上线政务服务功能。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辖内共有 46 台智慧柜台上线政务服务功能，涉及治安、残联、民政、人社、税务、自然资源等多项政务服务，截止 12 月末，发生政务服务交易笔数 2578 笔。二是上线智慧柜台现金副柜。实现客户现金存取款业务的功能，满足了客户大额存取款、存折存取款的需求。截止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上线 4 台智慧柜台现金副柜，发生现金交易笔数 7032 笔，交易金额 2790.39 万元。三是上线社保卡即时发卡业务。实现即时申请、即时发卡、即时激活、即时可用的一站式服务，极大的提升了市民社会保障服务的体验感和获得感。截止 12 月末，投放社保卡即时发卡机 8 台。四是完成“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在全市 256 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实现行政村一级政务服务和金融服务自助办理全覆盖。

三、深度服务实体经济

英德农商银行的持续发展与当地实体经济的稳健发展密不可分，英德农商银行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自身发展的重要责任，以服务“三农”、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发展为宗旨。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中做出的努力与贡献得到了清远市人民政府的肯定，获得了清远市人民政府发来的感谢信。

（一）全力扶持“三农”振兴

坚持服务“三农”的宗旨不动摇，大力搭建城乡金融服务平台，在改制两周年之际，英德农商银行向社会各界发布全新贷款品牌“蜜蜂好贷”，在广大客户的见证下迈出更贴近群众的新步伐。“蜜蜂好贷”涵盖乡村振兴类、园区企业类、一乡一品类、消费类、生产经营类、创业类共六大类共 27



个信贷产品。针对三农客户、中小微企业、园区、特色产业、个人等不同类型客户量身定制，门槛低、申请易，进一步解决贷款申请繁琐、审批流程滞后等传统问题，客户在办理贷款业务时能更流畅，为当地企业、个体户勤劳致富提供系统的金融解决方案，使金融服务更有温度，让客户生活更加美好。

到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涉农贷款余额 967417.39 万元，比年初净增 45760.11 万元，单户授信 500 万以内普惠型农户经营性贷款和单户授信 1000 万以内涉农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92457.26 万元，比年初净增 51437.32 万元，增幅 15.08%，比各项贷款增长率高 8.79 个百分点，实现了涉农贷款“两个高于”任务。

（二）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更加突出小微企业金融业务的发展定位，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健全服务体系，优化业务流程，持续加强产品创新，助力小微企业成长。按照“扶一个龙头企业，建一批合作组织，活一个产业园区、富一方农民群众”的工作思路，以共同利益为纽带，推动构建“农业龙头+合作社+农户+n”抱团发展模式。

到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不包含票据融资）余额 203994.88 万元，比年初的 143611.96 万元净增 60382.92 万元，增速 42.05%，比各项贷款增速（不包含票据融资增速为 6.29%）高 35.76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2604 户，比年初的 1861 户净增 743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1.03%，比各项贷款不良率 0.82%高 0.21 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三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包含票据融资）年化利率 5.22%，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两控”任务。

（三）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加大小额扶贫贷款的投放力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脱贫群众持续增收，推广“基地+贫困户”“农企+贫困户”等农业项目合作，确保实现对符合条件的贫困户有效贷款需求“应贷尽贷”的全覆盖目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面向建档立卡贫困户累计发放小额扶贫贷款 922 笔，合计金额 4141.1 万元。

（四）积极支持创业就业

大力支持农户生产经营贷款的投放，在这一服务“三农”拳头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推广农村青年创业贷款、妇女创业贷款等“悦农+创业”系列产品和服务，助力培育农业大户、家庭农场和新型职业农民。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累计发放各类创业贷款 592 笔，金额合计 5986 万元，其中妇女创业贷款 278 笔、金额 2325 万元；团委青年创业贷款 313 笔、金额 3631 万元；人社局创业贷款 1 笔、金额 30 万元。英德农商银行支持创业项目 592 个，创造就业岗位 2700 多个，间接带动 4000 多人实现就业。

（五）创新工作服务方式

1. 积极组织辖内各支行开展“清融 E 路通”和“粤信融”推广工作。截至 2021 年末，在“粤信融”推广工作中，完成对接企业 190 户，融资金额 74194.56 万元，企业信息查询 32193 笔。在“粤

信融稳企业保就业”平台推广工作中，应对接 373 户，已对接 373 户，总对接率 100%。

2. 积极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核心企业进驻平台。英德农商银行积极组织辖内各支行积极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截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通过“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完成融资 42 笔、金额合计 24621 万元，选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 1 户，办理 10 笔、金额合计 1585 万元人工在线确认账款融资业务。通过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为当地农户、企业迈向乡村振兴提供了金融活水。

（六）加大减免服务费用力度

截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一是小微企业减免服务费业务量共 68.02 万笔，减免金额 232.39 万元，惠及小微企业共 6279 家。二是个体工商户减免服务费业务量共 90.39 万笔，减免金额 83.64 万元，惠及个体工商户共 2859 家。三是落实做好延期还本付息政策，累计为 383 户符合条件的普惠小微企业客户办理了延期还本手续，延期本金金额 29965.82 万元，累计延期率 47.78%。

四、切实保护各类群体权益

（一）切实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

英德农商银行积极投身于普及金融知识、扶贫救济、保护消费者权益等社会公益活动，努力成就责任企业、诚信企业的社会形象。

1. 积极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普及金融知识贡献力量。疫情期间，英德农商银行为了达到金融知识普及效果最大化，有针对性地宣传特殊时期群众所需的金融知识，加大线上宣传规模，尽量使用减少人员聚集的方式进行宣传。一是多维度全力开展反电信诈骗行动，牢牢守住群众“钱袋子”。从营业厅堂宣传到建立 16 支反诈宣传志愿队，开展进单位、进学校、进农村、进街区、进企业等现场宣传活动，2021 年累计开展现场宣传活动 86 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官网更新发布反诈、反赌类文章 61 篇。二是多角度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践行“金融为民”理念。通过联合英德人民广播电台，以人民群众关心的减费让利、支付结算、贷款金融产品、政府政务机使用等热点问题，开展 6 次金融知识进电台活动。三是精准短信提示，提高客户防诈意识。英德农商银行通过短信贴尾方式向辖内客户逐批发送防范被骗的提示短信合计 22.7 万余条；向对公客户批量发送防范诈骗的提示短信合计 1.1 万余条，向辖内客户群体精准进行短信提示，提升反诈意识。

2. 积极做好消费者权益宣传工作，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一是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建立和修订英德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进一步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二是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指定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作为专门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并配备 2 名（A、B 角）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良好的协调沟通能力，熟悉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法规、了解工作发展动态的人员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监督、管理、宣传等工作。三是将金融消费权益者保护工作纳入考核。四是在各网点配备不同岗位人员负责产品和服务的售前、售中、售后处理工作。

3. 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一是持续推行上门服务，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开通绿色通道，满足客户的急切需求。二是为规范人民币流通，方便客户兑换残损币及零钞、硬币，英德农



商银行确立 49 个营业网点均可兑换残损币及零钞、硬币为金融消费者提供便利。三是为规范业务操作，防范业务风险，应用移动互联网等相关技术通过无线收发系统连接大集中系统专线网络与移动办公终端，将柜台业务延伸至企业、学校、乡镇等非营业网点场所，为客户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务。

（二）切实加强股东权益保护

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总股本 76,118.4 万股，股东总户数 3,747 户。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1. 认真组织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2021 年组织完善了年度信息披露内容，于 4 月底前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股东披露 2020 年度工作报告，在 2021 年全年组织开展临时信息披露 11 次，保障股东的知情权。

2. 规范股权管理，保障股东权益。2021 年英德银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管理办法加强股东资质审查，通过审查征信报告、银行账户流水等方式评估股东的入股实力，严禁以贷款资金入股，防范股份被恶意收购等风险，严防风险在股东与本行之间传染。

3. 严格按照《转发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强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利润分配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粤银监办发〔2016〕461 号）有关规定，按照审慎经营规则准确计算监管指标，结合实际情况，按规定落实股份分红。2021 年 4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向 2020 年末在册股东按每股 16% 的分红率实施现金分红。

4. 严格保护股东参与重大决策权。一是严格按照章程有关规定向股东大会提交审议重大议题。二是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召集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时间符合要求。三是严格落实股东提名权，2021 年 2 户主要股东向本行提议更换 2 名董事，并通过法定程序由股东大会选举更换。

（三）切实加强员工权益保护

英德农商银行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努力打造有利于员工施展智慧和才华的职业发展平台，持续开展人才储备并完善职业发展路径。同时重视每一位员工的身心健康，在持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开展多样化员工活动。

1. 提升经营管理的前瞻性，全力推进绩效系统上线。成立英德农商银行绩效管理体系建设项目组，量身打造以“一核两翼”为中心，全员营销、考核到岗、计价到人的绩效考核及分配体系，建立起绩效考核系统—“绩效云平台”，以信息化手段实现对考核的支撑，同时利用信息技术提高对各层级员工考核管理的水平，以实现全行员工的绩效考核的精细化管理。

2. 筑牢人才基础。一是借助广东农信平台开展校园招聘与自行举行的专业人才招聘相结合，极大程度引进各方面人才，同时制定相适应的培训方案，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合成长。2021 年 1 月，我行在省联社统一组织校园招聘笔试和首轮面试的入围名单范围内组织第二轮面试，依据校园招聘总成绩择优录用 23 人。二是开展社会招聘，引入专业人才。2021 年 7 月，我行组织开展了社会招聘，面向社会引入中层干部以及法律、文秘、业务营销方面的专业人才，招聘录用 7 人。

3. 保障员工权益。一是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规范执行劳动用工制度，与员工签

订劳动合同，并依法按时缴纳五险二金及发放相关福利费用，为员工购买补充医疗、企业年金等，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二是保障疫情期间员工薪酬福利水平平稳，确保人员稳定，科学合理安排复工复产，促进当地经济复苏。三是做好疫情期间人员防疫措施，合理安排值班人员，配备防疫用品，强化出行风险审批管理，落实疫情防控责任，保障人员健康。

4. 深化人才培养。英德农商银行围绕人才培养建立了分类别、专业化、全覆盖的人才培训计划，并持续丰富内容和课程，2021 年共举办各类培训共 146 期，培训人次达 9919 人。

5. 贴心关爱员工。一是以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为载体，展示员工的才艺，丰富员工的生活，提升员工归属感和幸福感。二是开展员工关爱活动，由总行领导班子及部分中层干部深入基层，在春节前走访慰问困难职工、80 岁以上退休职工共 61 人次，慰问金 83,000 元；帮助患病员工、患病员工家属共 11 人，互助金补贴共 216,889 元。三是共筑疫情防控屏障，动员辖内 818 名员工（含退休、内退）积极报名接种新冠疫苗，截止 2021 年末，736 人已完成疫苗接种，236 人完成加强针接种。四是增强员工社会责任，提高集体荣誉感。组织 736 名员工参与“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捐款，捐款合计 73,015 元。11 月中旬组织 670 名员工参与 2021 年清远市银行业协会爱心扶助捐款活动，共捐款 15806 元。组织 31 名员工进行无偿献血，充分展示了我行职工积极参加公益活动的优秀品质，也体现了英德农商银行的社会担当。

英德农商银行将始终保持“姓党”的政治属性和“姓农”的本质属性，在农信社的深厚底蕴中把支农支小的初心发扬光大。通过全面推进“户户通”，走村入户来到每一位客户身边，倾听和解决广大客户的金融需求，用脚步丈量英州大地，用勤劳构筑发展的桥梁，服务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履行“英德金融长子”的责任担当，擦亮英德农商金字招牌，打造“小而美”银行。



第十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2021年以来，英德农商银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进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不忘初心，坚守定位。根据“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专注主业，服务“三农”、民营、小微、县域实体经济。围绕新时代乡村的新政策、新模式、新业态、新主体、新要素、新功能，积极构建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与农信社可持续发展齐头并进的新格局。

一、三农金融工作进展与成效

英德农商银行一直秉持“立足当地，支农助小”的服务理念，打造富民惠农金融服务超市，增强支农支小实力，为当地经济发展注入金融活力。截至2021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各项贷款余额1,368,351.73万元，比年初增加78,577.94万元，增幅6.09%。

涉农贷款方面，截至2021年12月末，我行涉农贷款余额967,417.39万元，比年初的921,657.28万元增加45,760.11万元，增幅4.96%，单户授信总额500万元（含）以下的农户经营性贷款和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涉农小微企业法人贷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以下简称“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不包含票据融资）392,457.26万元，比年初的341,019.94万元净增51,437.32万元，增速15.08%，比各项贷款增速（不包含票据融资增速为6.29%）高8.79个百分点，完成了涉农贷款“两个高于”的任务目标。

小微企业贷款方面，截至2021年12月末，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不包含票据融资）余额203,994.88万元，比年初的143,611.96万元净增60,382.92万元，增速42.05%，比各项贷款增速（不包含票据融资增速为6.29%）高35.76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2,604户，比年初的1,861户净增743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1.03%，比各项贷款不良率0.82%高0.21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三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包含票据融资）年化利率5.22%，比2020年低0.18个百分点，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两控”任务。

二、三农金融创新做法与经验

（一）产品服务创新情况

1. 民营、小微企业金融产品、服务创新情况。英德市是广东最大的县级行政单位，近几年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当地小微企业的发展日趋活跃，根据英德当地情况，英德农商银行重点对辖内工业园、观光旅游、宾馆酒店住宿餐饮及深加工等行业进行了深入的市场调研，开发了“园动力”“旅驿宝”“如家乐”等信贷产品。对“个体工商户自助循环贷款”“厂房贷”等信贷产品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好地为贴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的实际需要。英德农商银行一直以发展“三农”和小微企业为市场定位，为企业量身定制贷款产品，并为优质企业开通绿色通道，为企业提供了快捷、便利、优惠的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同时，针对小微企业融资“短、小、频、急”的特点，

英德农商银行简化了贷款业务流程，下移审批权限，开辟绿色通道，缩短办贷时间，为企业贷款提供了更高效、更便捷、更实在的金融服务。

2. 支持“乡村振兴战略”金融产品、服务创新情况。2021 年我行已全面启动网格化服务工作，以党建为引领，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抓手，通过构建以城镇个体工商户、机关企事业单位、行政村等客群为核心的网格化服务营销体系，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精细化、个性化服务，践行让我们的客户都有人服务、让有需求的客户都能得到服务的服务理念，提升普惠金融服务的覆盖率，调整和优化业务结构，提高经营效益。为配合网格化服务，推出“经营有道”“村官贷”“强村富民贷”“美丽乡村贷”等专项信贷产品，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截止 12 月末全行共划分网格 1,123 个网格进行管理，已完成建档 137,611 户，开展 355 次宣传活动，建档后对网格客户发放贷款 4,846 笔，办理手机银行 16,664 个，开通悦农 e 付 2,352 个，开通云闪付 9,060 个，开通短信通 3,637 个，办理银行卡 9,840 张。

3. 扶贫金融产品、服务创新情况。英德农商银行积极与地方扶贫部门沟通合作，深入了解贫困户的基本生产、生活和金融服务需求信息，大力推进金融精准扶贫服务工作。一是通过充分调查研究以及与地方政府部门的沟通协调，推出一系列扶贫信贷产品，为金融扶贫工作提供可靠的资金支持。二是加大在贫困村镇布设自助设备、助农取款点力度，满足当地农户对小额金融服务的需求。三是积极投入资金开展对口扶贫工作，帮助贫困村镇进行美丽乡村、饮水工程、道路建设等，提升贫困地区生活水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面向建档立卡贫困户累计发放小额扶贫贷款 922 笔，合计金额 4,141.1 万元。

4. 在利率市场化的大环境下，英德农商银行不断提高贷款利率定价能力。针对客户的综合贡献率、风险水平、筹资成本以及当地市场利率竞争状况等因素，实施更有针对性、更具竞争力的差别化利率，通过业务创新，合理设定贷款期限，创新还款方式，减轻小微企业还款压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为有效降低实体经济成本，截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合计减费让利 9,188.55 万元。其中利用直达货币政策工具因延期还本付息损失的利润 982.72 万元，利用支农再贷款工具减少的利息合计 154.76 万元，累计减免 0.2 万元手续费，承担并支付抵押登记费用 32.38 万元，支付押品评估费 81.60 万元，承担抵押财产保险费用 23.17 万元，减免租金等费用 19.19 万元。降低利率让利利率下行减少的利息总额合计 7,894.53 万元。

（二）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情况

1. 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创新线上信贷产品和服务的情况。为大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广泛支持城乡居民消费升级的需求，2019 年 3 月 28 日，“悦农 e 贷”在英德农商银行进行上线测试，2019 年 4 月 4 日完成测试并成功向客户发放贷款。

英德农商银行开展“悦农 e 贷”的业务模式主要是采用线下白名单准入，导入白名单后在客户手机银行申请。“悦农 e 贷”目标客户种类主要有英德农商银行代发薪客户、特定优质客户、AUM 客户对象、个人购房按揭客户及缴纳公积金、社保人群等消费群体，其通过广东农信手机银行 APP，即可“一站式”完成资料填写、申请提交、自动审核、合同签订、资金划转等业务环节，实现线上申请、



审批、放贷、还款以及管理，实现“秒贷”。截至2021年12月末，共发放“悦农e贷”11,903笔，授信金额223,100.12万元，贷款余额114,207.33万元。

2. 运用金融科技手段优化普惠金融工作流程、扩展数字化服务渠道、提升信贷服务质量等情况。英德农商银行通过不断完善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金融服务全覆盖，提高贫困乡镇、贫困农户金融服务的可获性和便利性。截至2021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在全市、乡镇共设有各类电子机具1,198台，其中ATM机150台，POS机965台，服务终端34台，智慧柜台49台。ATM覆盖24个乡镇，覆盖率100%，开通了43台取零机，有效满足客户小额零钞兑换的金融需求，英德农商银行助农取款服务点正在逐步走上正轨，被更多的村民所接受，很好的满足了当地居民对小额金融服务需求，实现了村民们“足不出村能取钱”的梦想。金融服务设施的建设大大满足了当地农户对小额金融服务的需求，带动了农户开展金融业务的积极性，提升了农户利用金融服务的自主性，为农户敢于利用信贷资金实现脱贫致富奠定了基础。

3. 网络支付、非现金支付工具创新和市场应用情况。英德农商银行开展的非现金支付工具创新业务是悦农e付收银台，该业务是指省联社推出的为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提供的扫码收单工具，支持广东农信快捷支付、微信支付、支付宝、银联云闪付等多种支付方式，通过广东农信商户信息系统生成二维码张贴在商户店面及商户下载安装悦农e付app，客户通过扫商户二维码或商户扫客户付款码完成支付的移动支付方式。截至2021年第四季度，英德农商银行共拓展悦农e付收银台商户2,812户，商户存款年均余额约31,889.35万元，交易笔数共2,230,615笔，交易金额158473.95万元。

（三）与第三方机构合作发展三农金融情况。

1. 与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改善普惠金融基础服务相关工作的合作情况。一是根据《关于加快推进扶贫小额信贷包干责任制落实工作的通知》（粤银监办发[2017]224号）、《关于签订扶贫小额信贷承诺书的通知》（清银监办发[2017]120号）文件精神，英德农商银行积极与英德市扶贫办、各乡镇积极沟通对接，在2017年8月末至9月初与英德市辖内24个乡镇签订了扶贫贷款业务合作协议。英德市辖内共24个乡镇，签订协议乡镇为24个，完成协议签订覆盖率100%。在此基础上，为深入扎实做好过渡期脱贫人口信贷工作，于2021年9月，与英德市农业农村局（英德市乡村振兴局）、英德市财政局签订《脱贫人口小额贷款业务合作协议》，加大力度金融支持力度，对符合条条年脱贫人口及边缘易致贫户都能按需求便捷获得贷款。二是为加大对英德当地小微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动税务部门、银行业金融机构之间的信息互通，创新小微企业融资方式，改进金融服务，降低融资成本。英德农商银行与英德市国家税务局、英德市地方税务局在英德农商银行举行签约仪式，三方签署了《英德市“银税互动”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英德农商银行不断加强与当地税务部门的沟通协作，加大对小微企业的倾斜力度，同时根据现有的制度继续创新信贷产品，主动走进小微企业，了解客户融资需求，加大小微企业的营销力度。通过开展“银税互动”，实现小微企业、金融、税务三方共赢，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截至2021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累计向40户小型企业发放21,659.50万元银税合作贷款。

2. 与保险机构开展“银保合作”情况。英德农商银行一直密切关注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发展形势，

积极探索合作模式，并根据广东省农业厅、省联社关于推进省级农民合作社“政银保”贷款业务要求，积极开展“政银保”贷款业务。同时，在开展省级农民合作社“政银保”贷款业务的基础上，通过与英德政府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后，推出英德市本土的“政银保”合作项目，旨在通过该政策惠及更多农户和小微企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共发放“政银保”贷款 124 笔，其中省级“政银保”贷款 6 笔、市级“政银保”贷款 118 笔，合计金额 6,344 万元。

3. 与其他第三方机构合作发展三农金融情况。为化解当地三农及小微企业客户的融资问题，以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客户为市场定位，英德农商银行引入国有全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粤财担保公司，为客户增信，与英德农商银行建立风险分担补偿机制，促使更多信贷资金流向三农和小微企业客户群体，2019 年 12 月 20 日，双方就“普惠贷”业务合作签署了“普惠贷”业务签约仪式。截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累计发放“普惠贷”683 笔，金额 40,218 万元。



第十一章 金融科技发展报告

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开展各项金融科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英德农商银行的发展方向和制度，深化金融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对金融科技三道防线进行巩固，进一步增强了金融科技风险管理水平。

一、2021 年金融科技发展情况

（一）科技人才建设方面。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科技从业人员共 10 人，在编员工 631 人。符合科技人员占比不低于 1.5% 的监管要求，人员数量与业务发展规模、金融科技发展水平相适应。

（二）科技投入建设方面。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累计投入 1,960.59 万元用于金融科技建设，其中基础设施建设 616.41 万元；各类电子设备购买投入 634.38 万元；购买软件投入 5.32 万元，系统开发项目投入 124.67 万元，系统运营投入 579.81 万元。

（三）金融科技推进业务发展方面。2021 年，英德农商银行存量手机银行 325,464 户，较年初增加 55,303 户；存量短信通 394,088 户，较年初增加 25,498 户；存量网上银行 91,954 户，较年初增加 1,703 户；存量鲜特汇商城进驻商户 22 户，销售额为 56.89 万元；电子交易替代率为 98.34%，比年初上升了 0.02%；收银台台数为 8,714 户，新增户数 2,812 户；云闪付拓展累计有效交易用户数 70,168 户；POS 存量商户 786 户。为客户使用各种金融产品提供了便利，同时也提高英德农商银行的工作效率。

1. 支持网格化管理营销系统上线。结合“四横八纵”金融科技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与省联社上下联动，利用省联社 CRM 系统、网格化插件建档营销。自年初起，我行做好 CRM 系统、网格化系统上线的技术支持工作，完成了系统的对接，数据初始化，角色权限初始化，岗位设置，人力资源配置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利用省联社 CRM 系统、网格化插件建档营销，有效建档数 13.76 万户，建档项下发放贷款 4,846 笔，开通悦农 e 付收银台 2,352 个，手机银行 16,664 个，短信通 3,637 个，云闪付 9,060 个，个人银行卡 9,840 张。

2. 加大推广智慧柜台，实现柜面业务的分流，使服务更加精细化，减少差错。上线政务服务、现金副柜，提供的政务服务功能有社保、公积金、税务、医保、民政等，并提供了现金存取服务功能。2021 年，全辖客户在智慧柜台办理政务服务业务笔数 2,578 笔，现金交易笔数 7,032 笔，交易金额 2,790.39 万元。

3. 设立自助设备离行点，使服务“走”出网点，扩大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增加服务时间，提高用户体验。截至 2021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在政府、学校、商业中心、医院、工厂等地方布放了离行式柜员机 11 台。

4. 推出“悦农 e 贷”线上消费贷款产品，支持城乡居民消费升级。依托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加快开发悦农 e 家（便民服务站）、悦农助商、悦农鲜特汇（商城）等系列产品，加快“悦农 e 贷”线上消费信贷产品在农村地区的推广和应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共发放“悦农 e 贷”11,903

笔，授信金额 223,100.12 万元，贷款余额 114,207.33 万元。

5. 系统建设。上线反洗钱工作管理系统、贷款获客小程序、联软桌管系统、食堂订餐系统、信贷档案管理系统等，大大提高我行人员的工作效率和无纸化程度。

（四）科技风险防范方面。2021 年度，英德农商银行新增修订信息科技类制度 6 份，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巩固信息科技防线，进一步增强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2021 年度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二、2022 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

（一）加强金融科技队伍建设。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继续加强金融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打造结构合理、技术过硬的科技专业队伍。建立和完善金融科技人员激励约束机制，加强金融科技专业队伍建设和，不断提高科技人员专业素质；重点加强金融科技风险管理、需求管理及项目管理等专业人才培养。

（二）加大金融科技投入。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持续在科技方面加大投入，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行、各类电子设备购买，系统建设等。

（三）加快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速度。2022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加大金融科技发展力度，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 完善营业网点无线网络，为客户提供通畅的网络服务。

2. 加强对发电机、后备电源的管理，保证在突然停电时网络监控、自助设备的正常运行，确保突发事件时客户信息安全。

3. 加大信息安全投入，提升信息安全工作质量和效率。及时更新完善信息安全管理制，规范操作流程，加强贯穿信息系统生命周期的信息安全管理。

4. 以科技手段引导产品创新、产品营销。通过采购移动营销 pad、智慧柜台、移动发社保卡机等设备，协助网点人员进行外拓上门服务等，配合做好网格化服务营销。

5. 推进自助银行和自助服务区的建设。扩大智慧柜台、柜员机、“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等自助设备部署范围，进一步释放网点资源。

6. 降低自身经营能耗。推广实行网络化、电子化办公，大量减少纸质材料和各类耗材的使用，加强引入机器人、悦农 e 钉等办公工具，提高办公效率，提升英德农商银行节能减排的能力。

（四）做好科技风险防范。通过制度修订、加强培训、应急演练及专项检查等方面加强科技风险管理工作。进一步明确科技风险管理职责，强化责任意识，着力完善治理架构，完善落实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职责，逐步建立符合现代农村金融企业制度的信息科技管理机制。按照改革发展方向，完善信息科技决策、监督机制，完善信息科技建设、管理与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要有效披露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决策过程。



第十二章 重要事项

一、外部诉讼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受到外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重要事项。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三、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7 名股东将其持有的本行股权进行质押担保融资。其中：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59,078,662 股，质押 59,078,662 股（质押比例 100%），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6,257,183 股，质押 25,006,841 股（质押比例 95.24%），杜智琦持有本行股份 9,135,000 股，质押 8,000,000 股（质押比例 87.58%），杨仕凡持有本行股份 4,595,006 股，质押 4,595,006 股（质押比例 100%），何小平持有本行股份 5,251,436 股，质押 5,251,436 股（质押比例 100%），刘美好持有本行股份 6,972,875 股，质押 6,972,875 股（质押比例 100%），鲁仙明持有本行股份 2,005,145 股，质押 2,005,145 股（质押比例 100%）。其中：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刘美好、鲁仙明的股权质押为报告期内新增的股份质押。

至报告期末，股权质押的数量合计为 110,909,965 股，占本行股本总额的 14.57%。依据有关监管要求及本行规定，对以上质押股金超过其持股数 50% 的 7 户股东的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予以限制。

四、重大资产处置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行涉及抵债资产处置 1 宗，处置金额合计 267.67 万元。抵债资产项目为英德市东华镇重新村以南的一幢楼房，该抵债资产由邓小科不良贷款处置而得，于 2018 年 10 月接收，于 2021 年 11 月处置完毕。

（二）包商银行不良资产处置。包商银行被接管后，我行与接管组、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权收购与转让协议，将存款本金 35000 万元的 92.9% 转让给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并在到期后收回。对于剩余部分债权，我行积极配合接管组工作，按照指导意见作续存处理，并参加债权人会议，及时申报债权。我行 2020 年年末对包商银行债权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级别调整为“损失类”，并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1 年 2 月 7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宣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并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裁定终结包商银行破产清算程序，我行无法收回对包商银行的债权。2021 年 9 月末，我行对包商银行债权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 26,019,929.17 元。

五、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原选聘为本行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关联交易审计服务的广东惠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因部分合伙人（股东）被依法注销会计师执业资格，合伙人（股东）人数不足，未达到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存续条件，面临被省财政厅依法撤销执业许可，广东惠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向

行出具《关于无法履行<审计业务约定书>的陈述意见》。为做好监管评级、公司治理及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本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决定解聘广东惠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任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关联交易审计、薪酬管理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服务，并出具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关联交易审计报告、薪酬管理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管理建议书。

六、被监管部门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辖内支行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监管处罚 1 次。针对原英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望埠信用社（现在英德农商银行望埠支行）在 2019 年办理贷款业务时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于 2021 年 10 月对望埠支行予以罚款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对相关责任人员李庆华、李石勇、邱乐达、朱玉维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针对 2019 年存在贷款资金使用监管不到位的问题，本行 2019 年已通过全额收回该笔贷款资金、对相关责任人和责任机构进行严肃问责、组织对 2019 年新发放贷款（除按揭贷款外）信贷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排查、召开部门联动会议等工作进行整改。本行根据《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员工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办法》及本行相关制度规定，对该笔违规贷款涉及的 8 名责任人给予了内部严肃处理。此外，本行举一反三，加大排查力度，确保查深查透，杜绝类似问题发生，严查信贷风险隐患，并且有针对性加大客户经理队伍培训教育力度，持续提升客户经理风险意识和业务水平。



广东农信
GDRC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英德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二、监事会对本年度报告出具的书面审核意见
- 三、英德农商银行组织架构图
- 四、英德农商银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五、英德农商银行分支机构名录